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
及 2017 年 1-10 月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资产负债表	6-7
公司利润表	8
公司现金流量表	9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19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7）第 110ZA6732 号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新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新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新能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150154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洋
110000152692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857,358,236.13	2,254,365,478.92	445,889,744.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099,396,045.91	3,104,885,844.76	117,803,400.00
应收账款	五、3	4,520,724,162.78	7,471,177,906.55	2,299,578,568.64
预付款项	五、4	60,706,111.70	40,631,587.59	40,264,216.88
应收利息	五、5	24,085,333.33	11,142,870.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6	12,930,073.37	8,682,523.99	174,485,768.66
存货	五、7	847,622,254.62	419,330,915.79	331,321,209.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772,032,795.82	181,506,733.23	83,265,496.24
流动资产合计		19,194,855,013.66	13,491,723,861.14	3,492,608,405.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77,137,317.74	109,964,044.13	665,077,426.2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2,954,007.15	3,411,467.62	3,496,846.41
固定资产	五、12	3,074,153,422.15	1,155,949,595.60	566,142,351.55
在建工程	五、13	453,132,374.00	331,494,796.96	259,195,978.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4	1,333,450,704.60	625,830,527.52	431,782,201.10
开发支出	五、15	860,971,978.40	510,377,176.37	354,662,370.1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9,027,416.21	19,279,641.36	17,907,735.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72,811,309.59	60,924,746.32	31,632,557.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3,015,280.28	49,847,811.15	8,678,893.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87,653,810.12	2,868,079,807.03	2,339,576,361.40
资产总计		25,082,508,823.78	16,359,803,668.17	5,832,184,766.7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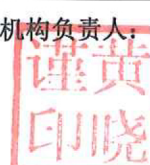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35,200,000.00	435,200,000.00	378,497,998.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3,478,151,571.13	4,857,415,450.24	464,645,880.32
应付账款	五、21	3,715,527,623.60	4,661,771,364.54	2,187,573,332.24
预收款项	五、22	164,457,035.81	129,973,687.90	186,518,383.7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1,493,485.91	147,745,651.55	102,172,186.06
应交税费	五、24	52,305,187.50	67,106,564.37	32,629,588.53
应付利息	五、25	1,703,526.36	1,821,052.87	700,669.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6	555,385,740.99	329,155,155.02	160,815,302.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1,036,800.00	1,036,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8	100,144,338.80	65,982,330.68	
流动负债合计		8,125,405,310.10	10,697,208,057.17	3,513,553,34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9	1,618,393.31	1,444,547.13	89,141,704.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30	25,488,451.21	14,446,702.72	13,687,221.25
递延收益	五、31	820,623,153.72	694,522,685.12	444,038,93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7,729,998.24	710,413,934.97	546,867,864.84
负债合计		8,973,135,308.34	11,407,621,992.14	4,060,421,206.35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2	5,297,726,000.00	3,2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3	11,025,009,909.63	2,004,788,109.63	132,788,109.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34	-206,365,430.08	-259,983,156.59	-388,186,476.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116,370,479.55	4,944,804,953.04	1,744,601,633.61
少数股东权益		-6,996,964.11	7,376,722.99	27,161,926.75
股东权益合计		16,109,373,515.44	4,952,181,676.03	1,771,763,560.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082,508,823.78	16,359,803,668.17	5,832,184,766.71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和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晓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5	7,377,058,758.57	9,371,530,090.15	3,470,902,649.28
减：营业成本	五、35	6,315,966,837.03	8,417,804,715.41	3,139,065,860.53
税金及附加	五、36	26,742,644.06	17,012,769.44	3,665,177.94
销售费用	五、37	610,187,273.17	550,217,793.16	214,612,959.51
管理费用	五、38	412,334,490.50	468,958,411.22	284,317,320.89
财务费用	五、39	-50,520,068.60	-3,076,410.79	4,459,860.39
资产减值损失	五、40	-32,375,349.85	111,620,386.98	33,024,410.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32,360,794.04	152,334,399.37	-62,904,189.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491,783.39	-22,625,727.59	-62,904,189.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857,036.14	-12,240,138.65	-545,513.24
其他收益	五、43	25,190,731.4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6,695,833.48	-50,913,314.55	-271,692,643.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8,851,008.06	150,035,848.39	59,197,422.0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222,645.30	403,640.60	2,489,159.1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95,324,196.24	98,718,893.24	-214,984,380.2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56,080,156.83	-9,699,222.43	-31,381,209.05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9,244,039.41	108,418,115.67	-183,603,171.1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44,039.41	108,418,115.67	-183,603,171.17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73,687.10	-19,785,203.76	-12,081,553.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17,726.51	128,203,319.43	-171,521,617.19
五、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244,039.41	108,418,115.67	-183,603,171.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17,726.51	128,203,319.43	-171,521,617.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73,687.10	-19,785,203.76	-12,081,553.9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3	0.0140	0.0458	-0.08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25,120,349.43	2,829,681,301.23	2,574,668,94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615,679,099.25	314,687,873.73	461,964,31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0,799,448.68	3,144,369,174.96	3,036,633,25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87,210,234.01	3,499,228,676.56	1,978,056,927.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6,324,359.60	624,921,442.95	311,093,54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758,248.03	79,596,886.11	8,832,137.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333,759,501.20	549,084,546.85	440,780,65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8,052,342.84	4,752,831,552.47	2,738,763,26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7,252,894.16	-1,608,462,377.51	297,869,99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0	2,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4,025.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3,510.00	188,137.07	209,920.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9,029,117.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50,751,800.00	266,511,995.54	23,852,625.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2,875,310.00	3,136,623,275.21	24,062,546.2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830,411.52	564,056,488.39	649,042,60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16,665,057.00	2,171,000,000.00	10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5,495,468.52	2,735,056,488.39	755,042,60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620,158.52	401,566,786.82	-730,980,05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78,125,268.00	3,07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5,200,000.00	435,200,000.00	395,142,998.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344,181.64	723,242,562.32	911,150,80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24,669,449.64	4,230,442,562.32	1,306,293,803.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5,200,000.00	378,497,998.51	617,04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63,938.85	26,452,440.49	9,490,900.3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714,027.69	1,279,420,619.42	232,879,813.21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777,966.54	1,684,371,058.42	859,417,71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6,891,483.10	2,546,071,503.90	446,876,09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41,496.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7,018,430.42	1,339,175,913.21	-6,275,465.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983,774.36	305,807,861.15	312,083,326.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2,002,204.78	1,644,983,774.36	305,807,861.1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1-10月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0		2,004,788,109.63					-259,983,156.59	4,944,804,953.04	7,376,722.99	4,952,181,676.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0		2,004,788,109.63					-259,983,156.59	4,944,804,953.04	7,376,722.99	4,952,181,676.0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2,097,726,000.00		9,020,221,800.00					53,617,726.51	11,171,565,526.51	-14,373,687.10	11,157,191,839.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617,726.51	53,617,726.51	-14,373,687.10	39,244,039.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7,726,000.00		9,020,221,800.00						11,117,947,800.00		11,117,947,8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097,726,000.00		9,020,221,800.00						11,117,947,800.00		11,117,947,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97,726,000.00		11,025,009,909.63					-206,365,430.08	16,116,370,479.55	-6,996,964.11	16,109,373,515.44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徐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郑刚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32,788,109.63					-388,186,476.02	1,744,601,633.61	27,161,926.75	1,771,763,560.3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132,788,109.63					-388,186,476.02	1,744,601,633.61	27,161,926.75	1,771,763,560.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00,000,000.00		1,872,000,000.00					128,203,319.43	3,200,203,319.43	-19,785,203.76	431,555,133.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8,203,319.43	128,203,319.43	-19,785,203.76	153,059,691.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0		1,872,000,000.00						3,072,000,000.00		3,072,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200,000,000.00		1,872,000,000.00						3,072,000,000.00		3,07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0		2,004,788,109.63					-259,983,156.59	4,944,804,953.04	7,376,722.99	4,952,181,676.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和

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李和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和

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81,551,226.55					-216,664,858.83	1,707,783,656.76	39,243,480.73	1,747,027,13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81,551,226.55					-216,664,858.83	1,701,783,914.62	39,243,480.73	1,741,027,395.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4,339,336.18					-171,521,617.19	42,817,718.99	-12,081,553.98	30,736,165.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1,521,617.19	-171,521,617.19	-12,081,553.98	-183,603,171.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339,336.18						214,339,336.18		214,339,336.18
1. 股东投入资本			214,339,336.18						214,339,336.18		214,339,336.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32,788,109.63					-388,186,476.02	1,744,601,633.61	27,161,926.75	1,771,763,560.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于永权

徐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郑刚

郑刚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晓

黄晓印

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17,213,921.26	2,071,254,174.70	325,790,894.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24,778,039.32	1,528,708,900.76	28,714,8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4,795,248,264.91	6,258,095,989.83	2,143,696,534.76
预付款项		30,501,006.62	15,446,620.58	28,926,232.26
应收利息		24,076,388.89	11,116,536.9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53,961,538.92	3,394,133.21	125,235,991.02
存货		143,781,291.53	304,988,816.81	330,953,504.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7,415,360.82	97,863,707.90	29,074,847.09
流动资产合计		17,316,975,812.27	10,290,868,880.76	3,012,392,805.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99,001,308.72	321,828,035.11	934,659,313.50
投资性房地产		2,954,007.15	3,411,467.62	3,496,846.41
固定资产		2,451,576,097.13	747,928,979.64	350,172,071.45
在建工程		230,881,451.38	110,347,456.28	232,524,246.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55,910,730.32	549,448,400.05	357,466,139.57
开发支出		862,006,403.48	513,428,643.03	356,758,833.2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98,722.20	5,961,102.92	2,583,20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47,881.42	44,313,125.04	27,558,15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8,186.28	539,961.15	8,678,893.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0,124,788.08	2,298,207,170.84	2,274,897,699.55
资产总计		22,467,100,600.35	12,589,076,051.60	5,287,290,504.55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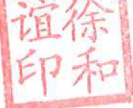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343,297,998.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82,985,700.85	3,759,468,800.24	464,645,880.32
应付账款		3,404,301,864.49	2,581,992,153.78	1,856,930,136.27
预收款项		119,029.90	131,337.90	182,596.88
应付职工薪酬		13,735,095.75	124,847,678.52	99,494,869.00
应交税费		31,771,693.57	23,918,493.08	1,367,711.24
应付利息			271,212.90	430,614.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1,639,126.31	154,109,725.37	18,069,946.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6,800.00	1,036,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3,523,661.44	65,982,330.68	
流动负债合计		5,489,112,972.31	7,111,758,532.47	2,784,419,753.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618,393.31	1,444,547.13	89,141,704.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5,488,451.21	14,446,702.72	13,687,221.25
递延收益		488,095,305.07	455,352,465.61	405,447,27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202,149.59	471,243,715.46	508,276,197.84
负债合计		6,004,315,121.90	7,583,002,247.93	3,292,695,951.10
股东权益：				
股本		5,297,726,000.00	3,2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24,085,790.98	2,003,863,990.98	131,863,990.98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0,973,687.47	-197,790,187.31	-137,269,437.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462,785,478.45	5,006,073,803.67	1,994,594,553.4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6,462,785,478.45	5,006,073,803.67	1,994,594,553.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467,100,600.35	12,589,076,051.60	5,287,290,504.55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和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晓



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6,354,557,161.70	6,893,097,189.25	2,925,538,788.31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5,621,856,639.91	6,590,397,137.53	2,720,420,010.75
税金及附加		19,014,667.75	9,161,006.99	672,868.86
销售费用		11,041,748.49	771,651.59	8,975,888.01
管理费用		375,498,096.09	416,419,124.92	210,822,528.95
财务费用		-50,986,492.02	-3,770,369.02	3,277,584.11
资产减值损失		-34,971,752.58	75,326,533.68	17,859,777.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32,360,794.04	90,002,761.03	-15,922,226.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491,783.39	-22,625,727.59	-15,922,226.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474.69	-139,158.66	-545,513.17
其他收益		20,078,360.54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00,903,295.25	-105,344,294.07	-52,957,609.86
加：营业外收入		8,627,168.76	28,420,904.05	13,600,803.82
减：营业外支出		51,746.23	352,333.07	2,480,518.9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409,478,717.78	-77,275,723.09	-41,837,324.94
减：所得税费用		70,714,843.00	-16,754,973.31	-27,558,151.7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38,763,874.78	-60,520,749.78	-14,279,173.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763,874.78	-60,520,749.78	-14,279,173.2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763,874.78	-60,520,749.78	-14,279,173.2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763,874.78	-60,520,749.78	-14,279,173.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763,874.78	-60,520,749.78	-14,279,173.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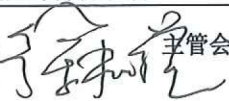


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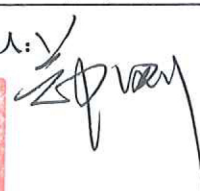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29,162,536.60	1,292,589,632.66	1,403,099,553.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810,748.08	320,694,368.18	368,650,41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9,973,284.68	1,613,284,000.84	1,771,749,97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93,080,385.63	2,594,561,783.97	1,106,043,64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9,290,983.24	500,726,198.61	240,112,829.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315,310.02	20,560,209.21	4,282,04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563,695.81	214,270,076.17	222,841,45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1,250,374.70	3,330,118,267.96	1,573,279,97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1,277,090.02	-1,716,834,267.12	198,469,99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0	2,761,205,550.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448,474.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800.00	111,912.75	209,920.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51,800.00	64,511,995.54	19,846,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2,865,600.00	2,936,277,933.82	20,056,520.27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248,680.89	374,053,186.56	568,419,24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16,665,057.00	2,171,000,000.00	717,205,550.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3,913,737.89	2,545,053,186.56	1,285,624,79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048,137.89	391,224,747.26	-1,265,568,27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68,125,268.00	3,07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0	400,000,000.00	343,297,998.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51,488.53	643,242,562.32	904,155,30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5,676,756.53	4,115,242,562.32	1,247,453,303.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00	343,297,998.51	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01,281.25	25,550,965.49	4,497,157.1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44,827.60	1,129,420,619.42	232,879,813.21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9,246,108.85	1,498,269,583.42	237,476,97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6,430,647.68	2,616,972,978.90	1,009,976,333.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532,682.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4,105,419.77	1,291,363,459.04	-77,654,62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7,072,470.14	185,709,011.10	263,363,634.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1,177,889.91	1,477,072,470.14	185,709,011.10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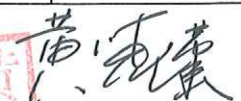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1-10月

编制单位：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0		2,003,863,990.98					-197,790,187.31	5,006,073,80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00,000,000.00		2,003,863,990.98					-197,790,187.31	5,006,073,803.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97,726,000.00		9,020,221,800.00					338,763,874.78	11,456,711,674.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8,763,874.78	338,763,874.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7,726,000.00		9,020,221,8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097,726,000.00		9,020,221,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97,726,000.00		11,024,085,790.98					140,973,687.47	16,462,785,478.45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徐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10-1

郑刚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晓印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31,863,990.98					-137,269,437.53	1,994,594,55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131,863,990.98					-137,269,437.53	1,994,594,553.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00,000,000.00		1,872,000,000.00					-60,520,749.78	3,011,479,250.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0		1,872,000,000.00					-60,520,749.78	-60,520,749.78
1. 股东投入资本	1,200,000,000.00		1,872,000,000.00						3,07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0		2,003,863,990.98					-197,790,187.31	5,006,073,803.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徐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郑之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晓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81,551,226.55					-122,990,264.32	1,795,458,509.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81,551,226.55					-122,990,264.32	1,795,458,509.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3,415,217.53					-14,279,173.21	199,136,044.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415,217.53					-14,279,173.21	-14,279,173.21
1. 股东投入资本			213,415,217.53						213,415,217.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31,863,990.98					-137,269,437.53	1,994,594,553.45

公司法定代表人: 冯子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汽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本公司），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10月23日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00001236166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经济开发区采和路1号，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0万人民币元，并经北京正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10月23日出具正瑞华验字（2009）第204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0年10月16日，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10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1年9月23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0万元，并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23日出具京永验字（2011）第222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年10月11日，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10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2月13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70,0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0.00万元，并经北京中润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4年2月13日出具润会验字2014-1-00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年3月10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变更后公司章程规定，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净资产整体变更为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总额为200,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

2016年4月25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20,000.00万元，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4月27日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110ZC018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7年7月21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9,772.6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29,772.60万元。

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领取了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696364303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装配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具体包括动力模块电机系统装配、动力模块电池系统装配以及动力模块电控系统装配）；生产电

动乘用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汽车、新能源汽车远程监控设备、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系统零部件；软件开发；经济贸易咨询；汽车装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筹备新能源汽车整车、混合动力汽车的生产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范围为本公司的全部子公司，见本附注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7、附注三、20、附注三、21 和附注三、26。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

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

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因描述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情况及依据，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如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关系	不计提
新能源汽车补贴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A、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B、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C、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D、逾期3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3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E、逾期3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3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

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F、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4、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

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集团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

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

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设备	10	3	9.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3	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3。**(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

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8、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
软件	3-5年	直线法	-
知识产权	5-10年	直线法	-
非专利技术	5-10年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研发项目正式立项

22、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

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如有）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销售商品车及配件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在商品车及配件发运并经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②本公司分时租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在客户开始用车后，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

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需要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年1-10月影响金额	2016年度影响金额	2015年度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2017年5月28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	董事会决议	① 持续经营净利润 ② 终止经营净利润	39,244,039.41 -	108,418,115.67 -	-183,603,171.17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年1-10月影响金额	2016年度影响金额	2015年度影响金额
<p>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p> <p>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p> <p>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p>	董事会决议	① 其他收益 ② 营业外收入	25,190,731.40 -25,190,731.40	-	-
<p>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p>	董事会决议	① 资产处置损益 ② 营业外收入 ③ 营业外支出	-857,036.14 -505,575.80 -1,362,611.94	-12,240,138.65 -3,198,610.75 -15,438,749.40	-545,513.24 -496.40 -546,009.64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年1-10月影响金额	2016年度影响金额	2015年度影响金额
<p>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p> <p>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p> <p>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p>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期初净资产	-	-	-
其中：留存收益	-	-	-
净利润	-	-	-
资本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期末净资产	-	-	-
其中：留存收益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新能源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5
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	25
北京轻享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1年11月，本公司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11-2013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2014年7月，本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2016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2017年8月10日，本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2019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财务报表的报告期为2015、2016年度及2017年1-10月，附注中期末指2017年10月31日，本期特指2017年1-10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12,144.26	-	-	7,656.74
银行存款:	-	-	4,221,990,060.52	-	-	1,644,976,117.62
其中:财务公司存款	-	-	1,629,146,560.48	-	-	1,394,323,256.94
其他货币资金:	-	-	635,356,031.35	-	-	609,381,704.56
合计	-	-	4,857,358,236.13	-	-	2,254,365,478.92

说明：本公司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内，使用受限的票据保证金为634,853,575.68元，使用受限的信用证保证金为502,455.67元。

2、应收票据

种类	2017.10.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45,655,127.33	3,104,885,844.76
商业承兑汇票	6,553,740,918.58	-
合计	7,099,396,045.91	3,104,885,844.76

(1)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3,378,488.39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6,225,682.32	-
商业承兑票据	194,067,000.00	-
合计	1,130,292,682.32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10.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4,818,630.48	99.63	24,850,694.41	0.55	4,519,967,936.07
其中：账龄组合	2,326,426,289.44	51.00	24,850,694.41	1.07	2,301,575,595.03
新能源汽车补贴组合	2,218,392,341.04	48.63		-	2,218,392,341.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93,062.80	0.37	16,036,836.09	95.50	756,226.71
合计	4,561,611,693.28	100.00	40,887,530.50	-	4,520,724,162.7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12.31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157,883.80	0.39	16,036,836.09	55.00	13,121,047.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40,359,715.70	99.61	82,302,856.86	1.09	7,458,056,858.84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账龄组合	7,267,185,715.70	96.01	82,302,856.86	1.13	7,184,882,858.84
新能源汽车补贴组合	273,174,000.00	3.61	-	-	273,174,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569,517,599.50	100.00	98,339,692.95	-	7,471,177,906.55

说明：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308,800,160.52	99.24	23,088,001.61	1.00	2,285,712,158.91
1至2年	17,625,729.42	0.76	1,762,572.95	10.00	15,863,156.47
2至3年	399.50	-	119.85	30.00	279.65
合计	2,326,426,289.44	100.00	24,850,694.41	-	2,301,575,595.03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续）

账龄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7,160,174,608.15	98.53	71,601,746.10	1.00	7,088,572,862.05
1至2年	107,011,107.55	1.47	10,701,110.76	10.00	96,309,996.79
合计	7,267,185,715.70	100.00	82,302,856.86	-	7,184,882,858.84

(2)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383,170.04 元，其中转回或收回的重要金额：

单位名称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回款	应收票据	账龄分析法	57,905,602.89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回款	应收票据	账龄分析法	6,774,464.99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回款	应收票据	账龄分析法	1,841,830.68
合计	-	-	-	66,521,898.5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财政局	1,735,078,000.00	38.04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0,853.84	22.60	10,309,008.54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411,366,287.33	9.02	4,113,662.87
北京市京都神龙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30,404,298.49	2.86	1,304,042.98
青岛泰丰天达商贸有限公司	103,560,416.00	2.27	1,035,604.16
合计	3,411,309,855.66	74.79	16,762,318.55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7.10.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079,389.89	80.85	40,192,558.46	98.92
1至2年	11,372,868.54	18.73	312,629.13	0.77
2至3年	253,853.27	0.42	126,400.00	0.31
合计	60,706,111.70	100.00	40,631,587.5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8,822,983.43	31.01
北京凌昆电磁技术有限公司	9,286,500.00	15.30
伟思富奇环境试验仪器(太仓)有限公司	8,384,430.00	13.81
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189,246.77	8.55
朗德法思特(北京)声学技术有限公司	3,960,000.00	6.52
合计	45,643,160.20	75.19

5、应收利息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定期存款	22,046,444.44	11,141,333.34
银行理财产品	2,038,888.89	1,536.97
合计	24,085,333.33	11,142,870.31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10.31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58,974.55	88.83	758,551.27	6.24	11,400,423.28
其中：账龄组合	12,158,974.55	88.83	758,551.27	6.24	11,400,423.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9,650.09	11.17	-	-	1,529,650.09
合计	13,688,624.64	100.00	758,551.27	-	12,930,073.3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76,628.30	100.00	394,104.31	4.34	8,682,523.99
其中：账龄组合	9,076,628.30	100.00	394,104.31	4.34	8,682,523.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076,628.30	100.00	394,104.31	-	8,682,523.99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6,613,225.41	54.39	66,132.23	1.00	6,547,093.18
1至2年	5,010,363.54	41.21	501,036.36	10.00	4,509,327.18
2至3年	467,715.60	3.85	140,314.68	30.00	327,400.92
3至4年	17,600.00	0.14	8,800.00	50.00	8,800.00
4至5年	39,010.00	0.32	31,208.00	80.00	7,802.00
5年以上	11,060.00	0.09	11,060.00	100.00	-
合计	12,158,974.55	100.00	758,551.27	-	11,400,423.28

(续)

账龄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6,177,024.52	68.05	61,770.25	1.00	6,115,254.27
1至2年	2,789,664.58	30.73	278,966.46	10.00	2,510,698.12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至3年	28,350.00	0.32	8,505.00	30.00	19,845.00
3至4年	68,029.20	0.75	34,014.60	50.00	34,014.60
4至5年	13,560.00	0.15	10,848.00	80.00	2,712.00
合计	9,076,628.30	100.00	394,104.31	-	8,682,523.99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4,446.9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7.10.31 账面余额	2016.12.31 账面余额
备用金	759,422.70	1,219,138.34
押金保证金	8,129,412.10	2,865,570.00
往来款	4,448,162.98	4,849,118.33
其他	351,626.86	142,801.63
合计	13,688,624.64	9,076,628.3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通盈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864,800.00	1-2年	13.62	186,480.00
杭州车厘子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9,469.93	1年以内	7.52	10,294.70
厦门市出租汽车暨 汽车租赁协会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7.31	10,000.00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74,897.58	1-2年	6.39	87,489.76
青岛泰丰天达商贸 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6,297.72	1年以内	4.87	6,662.98
合计	--	5,435,465.23	--	39.71	300,927.44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7.10.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108,283.34	363,436.26	101,744,847.08	303,029,477.65	363,436.26	302,666,041.39
在产品	56,538,931.05	-	56,538,931.05	602,084.90	-	602,084.90
库存商品	708,791,368.73	25,573,493.29	683,217,875.44	161,450,911.08	47,986,273.09	113,464,637.99
周转材料	6,120,601.05	-	6,120,601.05	2,598,151.51	-	2,598,151.51

合计	873,559,184.17	25,936,929.55	847,622,254.62	467,680,625.14	48,349,709.35	419,330,915.79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3,436.26	-	-	-	-	363,436.26
库存商品	47,986,273.09	24,712,365.64	-	47,125,145.44	-	25,573,493.29
合计	48,349,709.35	24,712,365.64	-	47,125,145.44	-	25,936,929.55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去销售环节的相关税费	销售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销售环节的相关税费	销售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000.00	-
待抵扣进项税额	44,661,530.76	8,820,438.14
待认证进项税额	77,982,878.02	3,928,041.41
增值税留抵税额	538,774,662.59	168,752,389.90
预缴所得税	10,613,724.45	5,363.78
预缴印花税	-	500.00
合计	1,772,032,795.82	181,506,733.23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持股比例%
北京兴亦兴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5.00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01.01	本期增减变动							2017.10.3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①合营企业										
北京匠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0,085,036.65	-	-	-903,604.70	-	-	-	-	-	9,181,431.95
小计	10,085,036.65	-	-	-903,604.70	-	-	-	-	-	9,181,431.95
②联营企业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22,770,261.38	-	-	-3,328,097.19	-	-	-	-	-	19,442,164.19
北京西门子汽车电驱动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58,590,198.97	-	-	-33,474,484.45	-	-	-	-	-	25,115,714.52
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08,412.24	5,000,000.00	-	-2,322,294.81	-	-	-	-	-	11,086,117.43
北京金渔阳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193,559.81	-	-	32,226.06	-	-	-	-	-	225,785.87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3,916,575.08	-	-	953,514.88	-	-	-	-	-	4,870,089.96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	6,000,000.00	-	-	-314,292.89	-	-	-	-	-	5,685,707.11
云南北汽科技有限公司	-	490,000.00	-	-121.74	-	-	-	-	-	489,878.26
北汽新能源硅谷研发公司	-	1,175,057.00	-	-134,628.55	-	-	-	-	-	1,040,428.45
小计	99,879,007.48	6,665,057.00	-	-38,588,178.69	-	-	-	-	-	67,955,885.79
合计	109,964,044.13	6,665,057.00	-	-39,491,783.39	-	-	-	-	-	77,137,317.74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01.01	786,361.40	2,997,655.20	3,784,016.6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92,859.15	392,859.15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392,859.15	392,859.15
4.2017.10.31	786,361.40	2,604,796.05	3,391,157.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7.01.01	124,585.88	247,963.10	372,548.98
2.本期增加金额	21,188.07	49,960.90	71,148.97
(1) 计提或摊销	21,188.07	49,960.90	71,148.97
(2) 其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6,547.65	6,547.65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6,547.65	6,547.65
4.2017.10.31	145,773.95	291,376.35	437,150.30
三、减值准备			
1.2017.01.01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7.10.31	-	-	-
四、账面价值			
1.2017.10.31 账面价值	640,587.45	2,313,419.70	2,954,007.15
2.2017.01.01 账面价值	661,775.52	2,749,692.10	3,411,467.62

(2) 房地产转换情况

2017年1月，本公司将部分租出的土地使用权改为自用，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减少392,859.15元，累计折旧金额减少6,547.65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01.01	598,350,511.67	304,628,639.08	334,126,047.34	63,373,901.69	1,300,479,099.78
2.本期增加金额	1,556,754,777.09	333,925,543.74	159,886,568.91	23,747,491.09	2,074,314,380.83
(1) 购置	33,494,555.95	3,593,144.79	124,660,793.57	2,384,341.45	164,132,835.76
(2) 在建工程转入	77,673,710.45	249,572,200.57	35,225,775.34	15,079,521.01	377,551,207.37
(3) 实物增资	1,445,586,510.69	80,760,198.38	-	6,283,628.63	1,532,630,337.70
3.本期减少金额	-	39,750,940.25	7,576,702.14	12,673.50	47,340,315.89
(1) 处置或报废	-	39,750,940.25	7,576,702.14	12,673.50	47,340,315.89
(2) 其他减少	-	-	-	-	-
4.2017.10.31	2,155,105,288.76	598,803,242.57	486,435,914.11	87,108,719.28	3,327,453,164.72
二、累计折旧					
1.2017.01.01	31,436,584.66	28,328,645.59	61,537,054.25	16,611,137.54	137,913,422.04
2.本期增加金额	28,806,495.36	38,891,277.55	34,697,580.79	11,633,318.41	114,028,672.11
(1) 计提	28,806,495.36	38,891,277.55	34,697,580.79	11,633,318.41	114,028,672.11
(2) 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586,027.12	1,580,427.33	3,263.63	5,169,718.08
(1) 处置或报废	-	3,586,027.12	1,580,427.33	3,263.63	5,169,718.08
(2) 其他减少	-	-	-	-	-
4.2017.10.31	60,243,080.02	63,633,896.02	94,654,207.71	28,241,192.32	246,772,376.07
三、减值准备					
1.2017.01.01	562,809.06	729,372.25	4,570,006.77	753,894.06	6,616,082.1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88,715.64	-	88,715.64
(1) 处置或报废	-	-	88,715.64	-	88,715.64
(2) 其他减少	-	-	-	-	-
4.2017.10.31	562,809.06	729,372.25	4,481,291.13	753,894.06	6,527,366.50
四、账面价值					
1.2017.10.31 账面价值	2,094,299,399.68	534,439,974.30	387,300,415.27	58,113,632.90	3,074,153,422.15
2.2017.01.01 账面价值	566,351,117.95	275,570,621.24	268,018,986.32	46,008,870.09	1,155,949,595.60

说明：本期无担保、抵押的固定资产。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2,668,800.00	959,963.13	-	1,708,836.8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33,439,747.22
机器设备	76,807,289.76
运输设备	135,896,331.69
合计	546,143,368.6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采育国际会议中心办公楼	328,643,277.62	产权办理中
整车车间建筑	29,775,751.48	产权办理中
体验中心	19,310,090.71	产权办理中
物流中心仓库	15,351,311.95	产权办理中
员工宿舍建筑	8,670,739.44	产权办理中
东区办公楼	8,504,064.83	产权办理中
西区办公楼	7,893,902.02	产权办理中
员工餐厅建筑	3,278,408.00	产权办理中
西区办公用房	119,608.48	产权办理中
合计	421,547,154.53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2017.10.31			2017.01.0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常州基地一期项目	221,850,545.27	-	221,850,545.27	221,951,374.16	804,033.48	221,147,340.68
创新科技中心工程改造	40,543,973.66	-	40,543,973.66	2,652,017.35	-	2,652,017.35
莱西基地技改项目	25,672,119.73	-	25,672,119.73	18,670,211.49	-	18,670,211.49
C级车零部件技改项目	62,738,822.09	-	62,738,822.09	36,350,943.26	-	36,350,943.26
采育基地技改项目	13,216,141.13	-	13,216,141.13	7,649,389.15	-	7,649,389.15
验证中心建设项目	60,459,479.37	-	60,459,479.37	13,667,246.72	-	13,667,246.72
信息化建设项目	13,580,209.24	-	13,580,209.24	6,768,085.74	-	6,768,085.74
其他	15,071,083.51	-	15,071,083.51	24,589,562.57	-	24,589,562.57
合计	453,132,374.00	-	453,132,374.00	332,298,830.44	804,033.48	331,494,796.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常州基地一期项目	221,951,374.16	102,557,329.15	101,804,689.03	853,469.01	-	-	-	221,850,545.27
创新科技中心工程改造	2,652,017.35	37,891,956.31	-	-	-	-	-	40,543,973.66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莱西基地技改项目	18,212,608.91	49,992,529.79	20,137,302.84	23,098,548.51	-	-	-	24,969,287.35
C级车零部件技改项目	36,350,943.26	47,697,452.86	21,309,574.03	-	-	-	-	62,738,822.09
采育基地技改项目	8,106,991.73	5,811,981.78	-	-	-	-	-	13,918,973.51
验证中心建设项目	13,667,246.72	53,916,844.16	7,124,611.51	-	-	-	-	60,459,479.37
信息化建设项目	6,768,085.74	13,158,857.76	6,346,734.26	-	-	-	-	13,580,209.24
合计	307,709,267.87	311,026,951.81	156,722,911.67	23,952,017.52	-	-	-	438,061,290.49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常州基地一期项目	385,639,328.27	84.00%	84.00%	自筹
创新科技中心工程改造	102,688,610.00	50.00%	80.00%	自筹
莱西基地技改项目	71,397,008.73	60.00%	80.00%	自筹
C级车零部件技改项目	101,588,030.00	70.00%	80.00%	自筹
采育基地技改项目	10,960,000.00	30.00%	30.00%	自筹
验证中心建设项目	85,689,600.00	40.00%	80.00%	自筹
信息化建设项目	3,025,848.00	100.00%	90.00%	自筹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知识产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01.01	148,437,387.29	45,241,407.22	332,822.45	668,371,181.21	-	862,382,798.17
2.本期增加金额	129,763,239.33	24,415,929.75	-	711,827,683.78	330,188.68	866,337,041.54
(1) 购置	1,195,671.76	22,944,300.82	-	-	330,188.68	24,470,161.26
(2) 内部研发	-	1,299,681.00	-	136,623,247.63	-	137,922,928.63
(3) 实物增资	128,567,567.57	171,947.93	-	575,204,436.15	-	703,943,951.6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2017.10.31	278,200,626.62	69,657,336.97	332,822.45	1,380,198,864.99	330,188.68	1,728,719,839.71
二、累计摊销						
1.2017.01.01	16,665,096.32	11,247,504.04	110,618.70	172,657,948.18	-	200,681,167.24
2.本期增加金额	3,635,069.51	8,969,481.22	27,734.10	146,081,828.06	2,751.57	158,716,864.46
(1) 计提	3,635,069.51	8,969,481.22	27,734.10	146,081,828.06	2,751.57	158,716,864.4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2017.10.31	20,300,165.83	20,216,985.26	138,352.80	318,739,776.24	2,751.57	359,398,031.70
三、减值准备						
1.2017.01.01	-	-	-	35,871,103.41	-	35,871,103.4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2017.10.31	-	-	-	35,871,103.41	-	35,871,103.41
四、账面价值						
1.2017.10.31 账面价值	257,900,460.79	49,440,351.71	194,469.65	1,025,587,985.34	327,437.11	1,333,450,704.60
2.2017.01.01 账面价值	131,772,290.97	33,993,903.18	222,203.75	459,842,129.62	-	625,830,527.5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采育国际会议中心土地	127,417,074.80	正在办理中

15、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入无形资产	本期减少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期末数
A00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285,937,236.21	179,325,871.84	91,737,550.62	-	-	373,525,557.43
A0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67,650,377.40	112,233,983.80	-	-	-	179,884,361.20
A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100,529,344.84	124,821,076.15	-	-	-	225,350,420.99
B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41891026.78	51,628,580.72	32,676,901.66	-	-	60,842,705.84
其他	14,369,191.14	25,718,995.43	14,100,925.91	4,618,327.72	-	21,368,932.94
合计	510,377,176.37	493,728,507.94	138,515,378.19	4,618,327.72	-	860,971,978.40

续：

项目	项目开始时点	研发进度
A00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2015.12	正在进行
A0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2016.12	正在进行
A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2016.12	正在进行
B级纯电动车开发项目	2016.5	正在进行
其他	2016.12	正在进行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7,780,041.36	1,798,565.99	4,861,833.37	-	4,716,773.98
长期租赁费	7,233,987.42	365,999.61	7,233,280.30	-	366,706.73
其他	4,265,612.58	1,149,064.49	1,470,741.57	-	3,943,935.50
合计	19,279,641.36	3,313,630.09	13,565,855.24	-	9,027,416.21

17、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464,506.04	20,416,456.49	190,270,742.18	32,399,454.16
资产折旧、摊销	16,131,155.83	2,498,871.01	31,071,637.23	4,696,817.32
应付职工薪酬	-	-	4,089,135.77	632,350.57
政府补助	145,994,878.67	21,899,231.80	94,681,563.52	14,202,234.53
预计负债	25,488,451.21	3,823,267.68	14,446,702.72	2,167,005.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108,045.66	24,173,482.61	29,349,224.51	6,826,884.33
合计	394,187,037.41	72,811,309.59	363,909,005.93	60,924,746.3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72,883.28	151,589.79
可抵扣亏损	336,623,806.40	86,392,951.36
合计	337,196,689.68	86,544,541.1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7.10.31	2016.12.31	备注
2017年	-	-	-
2018年	-	-	-
2019年	7,897,014.50	16,243,603.83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0年	24,974,836.78	24,974,836.78	-
2021年	45,174,510.75	45,174,510.75	-
2022年	258,577,444.37	-	-
合计	336,623,806.40	86,392,951.36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015,280.28	49,847,811.15

19、短期借款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信用借款	35,200,000.00	435,200,000.00

20、应付票据

种类	2017.10.31	2016.12.31
商业承兑汇票	855,893,762.85	-
银行承兑汇票	2,622,257,808.28	4,857,415,450.24
合计	3,478,151,571.13	4,857,415,450.24

21、应付账款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货款	3,611,024,967.90	4,428,895,042.62
工程设备款	80,971,138.93	143,009,594.70
其他	23,531,516.77	89,866,727.22
合计	3,715,527,623.60	4,661,771,364.54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7,034,603.03	合同尚在执行
北京波士顿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6,628,000.00	合同尚在执行
北京光宇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720,375.99	合同尚在执行
北京迅捷联合印刷设计	786,928.73	合同尚在执行
河北华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3,216.58	合同尚在执行
合计	16,083,124.33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2、预收款项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货款	163,337,193.70	129,834,184.00
其他	1,119,842.11	139,503.90
合计	164,457,035.81	129,973,687.90

说明：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短期薪酬	147,443,086.64	566,555,531.28	692,808,006.15	21,190,611.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2,564.91	64,859,390.20	64,859,080.97	302,874.14
辞退福利	-	2,512,806.44	2,512,806.44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47,745,651.55	633,927,727.92	760,179,893.56	21,493,485.91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739,637.47	445,279,890.68	573,271,163.62	9,748,364.53
职工福利费	756,154.09	15,202,785.06	15,958,939.15	-
社会保险费	158,677.57	38,586,402.18	38,586,512.11	158,567.6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39,614.29	30,919,085.12	30,918,627.42	140,071.99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982,697.03	1,982,697.03	-
3. 工伤保险费	14,480.44	3,125,641.16	3,125,957.70	14,163.90
4. 生育保险费	4,582.84	2,558,978.87	2,559,229.96	4,331.75
住房公积金	177,116.00	36,178,189.74	36,175,558.24	179,747.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27,238.00	19,878,254.64	17,001,560.54	11,103,932.10
其他短期薪酬	384,263.51	11,430,008.98	11,814,272.49	-
合计	147,443,086.64	566,555,531.28	692,808,006.15	21,190,611.77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6,103.03	59,319,764.60	59,317,817.08	288,050.55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失业保险费	14,690.38	2,463,868.85	2,463,735.64	14,823.59
3. 企业年金缴费	1,771.50	3,075,756.75	3,077,528.25	-
4. 其他	-	-	-	-
合计	302,564.91	64,859,390.20	64,859,080.97	302,874.14

24、应交税费

税项	2017.10.31	2016.12.31
增值税	5,513,697.48	37,974,483.78
企业所得税	40,705,436.17	19,405,573.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5.75	2,237,570.21
房产税	-	519,970.75
土地使用税	-	627,292.50
个人所得税	5,442,174.00	3,636,814.22
教育费附加	2,309.07	1,898,724.19
其他税费	638,205.03	806,135.13
合计	52,305,187.50	67,106,564.37

25、应付利息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短期借款	1,703,526.36	1,821,052.87

26、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往来款	479,587,733.16	305,034,436.04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等	71,330,170.33	21,970,048.29
暂收款	3,588,659.21	1,703,517.21
社保金	825,981.95	333,104.41
其他	53,196.34	114,049.07
合计	555,385,740.99	329,155,155.02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北京庞大梦飞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840,500.00	租车押金尚未到期
北京全福源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8,740.94	未结算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唐山市冀东物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7,040.25	借款及保证金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147,836.81	未结算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76,152.06	未结算
合计	9,600,270.06	-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36,800.00	1,036,800.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36,800.00	1,036,800.00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待转销项税额	100,144,338.80	65,982,330.68

29、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2,655,193.31	2,481,347.13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036,800.00	1,036,800.00
合计	1,618,393.31	1,444,547.13

30、预计负债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5,488,451.21	14,446,702.72	整车三包服务费

31、递延收益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4,522,685.12	150,751,800.00	24,651,331.40	820,623,153.72	财政拨款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十三、2、政府补助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常州新能源产业基地项目合作补助	235,170,219.51	98,000,000.00	4,214,120.86	-	328,956,098.65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
基地建设补助资金	202,416,666.71	-	5,833,333.30	-	196,583,333.41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
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62,055,037.17	-	1,069,914.40	-	60,985,122.77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
新能源汽车基地项目补贴资金	39,418,851.00	-	1,094,968.10	-	38,323,882.9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4
轻量化全新平台 A0 级纯电动轿车开发与产业化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5
高性能低能耗纯电动轿车底盘及整车开发	-	25,600,000.00	-	-	25,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6
北京市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建设-资产	19,764,278.80	-	667,364.64	-	19,096,914.16	与资产相关	说明 7
分布式纯电动轿车底盘及整车产业化研发	-	12,720,000.00	-	-	12,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8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至 2017 年 1-10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说明
北汽 B 级高性能纯电动轿车开发	12,401,000.00	-	-	-	12,401,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9
智能驱动（制动、驻车、能量回收）系统工程化开发	8,000,000.00	-	-	-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0
智能辅助驾驶系统整车集成及产业	8,933,787.18	-	991,267.02	-	7,942,520.16	与资产相关	-
电动小客车分布式驱动平台研制	6,000,000.00	-	-	-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1
基于功耗均衡的燃料电池电动汽车样车研制	-	6,000,000.00	-	-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2
电动汽车分时自助汽车共享与集成示范	3,328,200.00	2,218,800.00	-	-	5,547,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3
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专项--设备	6,057,000.00	-	560,833.34	-	5,496,166.66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4
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	5,970,000.00	-	696,500.00	-	5,273,5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5
新能源汽车车身复合材料轻量化工艺研究及应用	4,200,000.00	-	-	-	4,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6
全新结构 A0 级增程式电动轿车开发	5,551,000.00	-	1,423,333.34	-	4,127,666.66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7
自动控制转向制动等关键零部件技术开发与无人驾驶电动汽车整车集成	3,988,800.00	-	-	-	3,988,8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8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至 2017 年 1-10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说明
电动汽车分时租赁车载终端开发和整车应用	4,500,000.00	-	750,000.00	-	3,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19
增程式乘用车用实用新型发动机开发	3,600,000.00	-	-	-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0
科委项目——分时租赁	4,000,000.00	-	428,250.00	-	3,571,75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1
智能辅助驾驶系统整车集成及产业化应用	2,800,000.00	-	-	-468,000.00	2,332,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2
整车高压控制模块集成系统开发-设备	2,684,420.00	-	459,070.00	-	2,225,350.00	与资产相关	-
高能量密度锂电池安全性与环境适应性	934,400.00	1,150,000.00	-	-	2,084,4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3
路灯充电桩研制及示范-新能源汽车科技产业园试点应用	2,230,000.00	-	185,407.02	-	2,044,592.98	与资产相关	-
高功率密度电机控制器	-	2,000,000.00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4
北京牌纯电动轿车电驱动关键技术研究与工程样车开发--设备	1,954,328.97	-	312,850.53	-	1,641,478.44	与资产相关	-
基于萨博整车国产化技术平台的电动乘用车整车开发--设备	1,657,950.30	-	230,270.87	-	1,427,679.43	与资产相关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说明
电动汽车基础设施运行安全与 互联互通技术	-	1,415,000.00	-	-	1,415,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5
新能源汽车智能交通示范应用 --车端智能服务技术研究及示 范应用	1,473,333.33	-	283,333.33	-	1,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
自动驾驶轿车关键技术平台	-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6
电动乘用车用集成电机与减速 器的一体化电驱动系统整车应 用研究	1,133,600.00	-	197,183.33	-	936,416.67	与资产相关	-
北京牌纯电动轿车研发与产业 化技术攻关	1,576,000.00	-	656,666.67	-	919,333.33	与资产相关	-
电动轿车增程器集成开发--设 备	1,017,441.02	-	105,983.34	-	911,457.68	与资产相关	-
基于多级安全技术的高比能量 电池的集成与应用	900,000.00	-	-	-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7
电动轿车增程器集成开发	1,162,330.00	-	298,033.34	-	864,296.66	与资产相关	-
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网络建设及 示范	1,000,000.00	-	166,666.67	-	833,333.33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8
立体停车库充电设施研制及示 范-鹏龙大厦立体充电车库	800,000.00	-	75,769.22	-	724,230.78	与资产相关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说明
B级(C70)纯电动公务轿车产业化开发	1,500,000.00	-	833,333.33	-	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
新能源汽车产业中的创新方法应用研究与示范	600,000.00	-	-	-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29
整车高压控制模块集成系统开发	695,023.00	-	100,000.00	-	595,023.00	与资产相关	-
电动轿车增程控制系统开发	910,000.00	-	367,133.33	-	542,866.67	与资产相关	-
电动汽车分时租赁服务平台建设	500,000.00	-	83,333.33	-	416,666.67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0
新能源乘用车节能与安全北京市重点实验室--设备	400,000.00	-	41,666.67	-	358,333.33	与资产相关	-
电机驱动控制器功率密度倍增技术	-	348,000.00	-	-	348,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1
汽车电子产品应用与示范	548,000.00	-	228,333.34	-	319,666.66	与资产相关	-
新能源汽车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及极寒环境应用	-	300,000.00	-	-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2
电动汽车电动真空制动助力系统开发--研发	321,878.48	-	76,796.05	-	245,082.43	与资产相关	-
电动汽车电动真空制动助力系统开发--设备	151,666.67	-	20,833.33	-	130,833.34	与资产相关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至 2017 年 1-10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说明
电动汽车用能量回馈式制动系统及整车集成应用研究	200,000.00	-	83,333.34	-	116,666.66	与资产相关	
多用途（M30）纯电动乘用车产业化开发	600,000.00	-	500,000.00	-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
模拟驾驶行为的管理费	100,000.00	-	-	-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3
2000 辆纯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示范管理费	100,000.00	-	16,666.67	-	83,333.33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4
电动乘用车用集成电机与减速器的一体化电驱动系统整车应用研究-设备	40,924.50	-	2,813.69	-	38,110.81	与资产相关	-
A0 级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研发	299,967.27	-	268,724.26	-	31,243.01	与资产相关	说明 35
电动汽车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开发	26,581.21	-	9,244.74	-	17,336.47	与资产相关	-
原诚寅申报“电池系统回收利用”项目	750,000.00	-	750,000.00	-	-	与资产相关	-
收”大兴区人社局”首席技师工作室资金	100,000.00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
合计	694,522,685.12	150,751,800.00	24,183,331.40	-468,000.00	820,623,153.72	-	-

说明：

1、2014 年 4 月 7 日，江苏省常州市人民政府、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在基地建设运营的各个阶段，政府给予相应的补助，作为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与鼓励。2015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称为“常州公司”）收到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代江苏省常州市人民政府发放的上述政府补助 3,500 万元；2016 年，常州公司收到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发放的上述政府补助 20,200 万元；2017 年，常州公司收到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发放的上述政府补助 9,800 万元。

2、2014 年本公司之青岛分公司收到青岛昌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代拨的财政拨款 4,400 万元，青岛姜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代拨的财政拨款 3,000 万元；2015 年收到莱西市姜山镇财政所发放的财政拨款 2,000 万元，莱西市姜山镇人民政府发放的财政拨款 2,000 万元，青岛昌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代拨的财政拨款 9,600 万元，用于莱西市新能源汽车基地项目建设。

3、2015 年本公司之青岛分公司收到莱西市姜山镇财政所发放的财政拨款 34,194,866.00 元，青岛昌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代拨的财政拨款 30,000,000.00 元。该补助由莱西市财政局发放，用于支持本公司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

4、2015 年本公司之青岛分公司收到青岛昌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代拨的财政拨款 73.62 万元；2016 年收到青岛昌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代拨的财政拨款 38,682,651.00 元。该补助由莱西市财政局发放，累计收到 39,418,851.00 元，发放原因为支持建设新能源汽车基地项目，详见西财办[2016]532 号文。

5、2012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财政拨款 3,000 万元，发放原因为《轻量化全新平台 A0 级纯电动轿车开发与产业化》项目经费，用以开发基于轻量化技术的 A0 级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实现小批量生产。

6、2017 年本部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 2560 万元，发放原因为《高性能低能耗纯电动轿车底盘及整车开发》项目经费，用以购建全新电动化底盘及高性能低能耗整车平台。项目研究重点解决电动四驱车辆动态协调控制方法、动力系统多物理场耦合设计、高能量密度电池组安全防护机理、功能-材料-结构轻量化设计方法等重大科学问题，重点突破整车能耗优化及智能控制技术、电池组安全防护及整车主被动安全技术、纯电动轿车底盘优化设计与开发技术和整车集成及轻量化等关键技术瓶颈。

7、2011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财政拨款 2,000 万元，2012 年本公司收到北汽集团代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600 万元，发放原因为《北京市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建设》项目经费，由科技部、北京市、北汽集团、北京新能源汽车公司共建，项目任务为建成我国新能源汽车科普与教育体验基地和政策宣传基地，并使

之成为部市共商共建、政企共建的典范。

8、2017 年本部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 1272 万元，发放原因为《分布式纯电动轿车底盘及整车产业化研发》项目经费，用以开展电动化底盘构型优化设计研究、从线控子系统开发到协同控制开展线控操纵技术研究、从关键零部件开发到整车系统动力学集成控制开展整车集成技术研究及工程化验证。

9、2015 年本公司收到由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18,380,000.00 元，其中 8,786,600.00 元为发放给本公司补助款，其余款项由本公司转拨给其余参研单位；2016 年收到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6,057,400.00 元，其中 3,614,400.00 元为发放给本公司补助款，其余款项由本公司转拨给其他参研单位。《北汽 B 级高性能纯电动轿车开发》项目计划拨付北京新能源汽车 1240.1 万元，16 年期末已全部到款，拟在本公司纯电动轿车产品开发基础上，进行 C70GB 高性能 B 级纯电动轿车研发。

10、2016 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800 万元财政拨款，发放原因为《智能驱动（制动、驻车、能量回收）系统工程化开发》项目经费，以实现智能驱动系统工程化开发，为逐步开发出电动小客车自动驾驶系统奠定基础，同时形成我国自主研发的电动小客车智能化创新体系。

11、2016 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600 万元财政拨款，发放原因为《电动小客车分布式驱动平台研制》项目经费，以进行分布式电动汽车结构和控制系统的设计和优化，完成分布式电动车的试制，并在此基础上完成电动驱动控制系统、机电复合制动系统、差动助力转向系统、整车集成控制系统等方面的研究和开发，为分布式电动汽车产业化做准备。

12、2017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基于功耗均衡的燃料电池电动轿车样车研制》项目经费 600 万元，用以完成五辆样车的生产并取得产品公告，开展整车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和供氢系统研究，具备燃料电池汽车整车开发能力，完成产业化开发的准备，构建产业链上下游，为后续市场化推广提供基础和保障。

13、2016 年本公司收到由杭州车厘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代浙江省科技厅发放的财政拨款 332.82 万元；2017 年收到由杭州车厘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代浙江省科技厅发放的财政拨款 221.88 万元；发放原因为《电动汽车分时自助汽车共享与集成示范》项目经费，该项目计划拨付本公司 554.7 万元，截止 2017 年 10 月 31 日已经全部到款。该项目用以突破电动汽车分时自助汽车共享的关键技术，开发电动汽车分时自助汽车共享的车载端技术。

14、2011 年本公司收到财政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760 万元，2012 年收到财政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381 万元，发放原因为国际合作项目《纯电动轿车电驱动关键技术合作开发与新兴应用研究》项目经费，该项目由北汽新能源承担，北京汽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齿轮总厂参研，与悉尼科技大学合作研究，掌握 DCT 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完成 2 套两档 DCT 开发，实现整车搭载测试。

15、2015 年本公司收到科技部发放的两笔财政拨款，共计 2,620,000.00 元，用于

支持《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项目进行，项目预算经费本公司部分为 597 万元，截止 2015 年期末已全部到账。该补助发放原因为支持本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开发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产品，实现造型、结构、系统的创新，打造适应纯电驱动特点的全新底盘及整车平台，实现两万辆批量生产并投入示范运行。

16、2016 年收到由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420 万元财政拨款，发放原因为《新能源汽车车身复合材料轻量化工艺研究及应用》项目经费，重点针对复合材料车身外覆盖件、部分结构件进行设计开发及相关工艺研究，完成零部件样件制作，实现在整车车身重的集成应用。

17、2012 年本公司收到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280 万元，2013 年本公司收到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260 万元，2014 年本公司收到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314 万元，发放原因为《全新结构 A0 级增程式电动轿车开发》项目经费，用以进行增程式纯电动轿车产业化技术开发研究，从而建立增程式电动汽车动力系统技术开发平台。

18、2016 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3,988,800.00 元的财政拨款，发放原因为《自动控制转向制动等关键零部件技术开发与无人驾驶电动汽车整车集成》项目经费，以开展无人驾驶电动汽车执行层自动控制、整车集成、无人驾驶测试等共性关键技术研究，研发自动控制底盘平台，完成基于北汽 C70 和 C30 车型的智能电控底盘开发，以及 C70 无人驾驶电动汽车养车研制，并实现在结构化道路、特定区域的示范运行。

19、2015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用于支持《电动汽车分时租赁车载终端开发和整车应用》项目开展的补助款，4,500,000.00 元，该项目通过电动汽车车载终端产品关键技术研究，提出适合电动汽车分时租赁需求的车载终端产品解决方案，完成多项分时租赁系统的研发，并实现 2000 台分时租赁电动车的整车搭载与运营。

20、2015 年本公司收到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4,940,000.00 元，其中 2,240,000.00 元为发放给本公司补助款，其余款项由本公司转拨给其余参研单位；2016 年收到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3,160,000.00 元，其中 1,360,000.00 元为发放给本公司补助款，其余款项由本公司转拨给其余参研单位。《增程式乘用车用实用新型发动机开发及整车应用》项目预计拨付北京新能源 360 万元，2016 年期末已全部到款，以鼓励开发出增程器专用的实用新型高效阿特金森循环发动机和油冷发电机，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适合于乘用车的专用增程器，搭载应用至北汽 C50E 增程式电动车型。

21、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2000 辆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示范》项目补助 400 万元，其中 300 万元用于支持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网络建设，100 万元用于支持电动汽车分时租赁服务平台建设。

22、2016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代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280

万元，发放原因为《智能辅助驾驶系统整车集成及产业化应用》项目经费，用来进行底盘线控制动系统、电动转向系统、电气系统及环境感知系统匹配设计，研究人机交互装置，进行安全性可靠性设计，完成 ADAS 电动轿车/电动客车集成及整车匹配应用；构建开放式智能辅助驾驶电动汽车整车平台；进行极端状态工况模拟测试、台架测试，实车性能测试及综合环境测试等。截至本期末，本公司向合作单位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交通大学长三角研究院分别转拨 156,000.00 元、312,000.00 元。

23、2016 年收到由中科院物理研究所，代科技部发放的两笔财政拨款，共计 93.44 万元；2017 年收到由中科院物理研究所，代科技部发放的两笔财政拨款，共计 115 万元。《高能量密度锂电池安全性与环境适应性》项目计划拨付本公司 230 万元，将针对相关的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锂硫电池、锂空气电池进行特性测试，结合电动汽车纯电驱动综合工况，研究出一套安全性及环境适应性的测试规范。

24、2017 年本公司收到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代科技部发放的《高功率密度电机控制器》项目经费 200 万元，用以解决电机控制器集成封装的技术及产业化难题。

25、2017 年本公司收到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141.5 万元，发放原因为《电动汽车基础设施运行安全与互联互通技术》项目经费，用来完成电动汽车与智能电网、分布式能源融合综合示范和充电设施互联互通数据平台的应用示范，建立评估体系并进行评估。

26、2017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自动驾驶轿车关键技术平台》项目经费 100 万元，用来开发集成感知、决策、控制、执行、通信等自动驾驶关键技术，分别开发满足告诉公路自动驾驶和面向特定区域无人驾驶的车辆技术平台。

27、2016 年本公司收到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代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90 万元，发放原因为《基于多级安全技术的高比能电池的集成与应用》项目经费，用来在轻量化和模块化的基础上开展高比能电池模组及系统级的安全防护设计；开发电池系统多功能热管理系统；研究互联网智能化电池管理与远程监控预警系统，完成高比能动力电池在 5,000 台新能源汽车中的装车运行。

28、2015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100 万元财政拨款，发放原因为支持《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网络建设及示范》项目的实施，通过分时租赁站点的开发建设、智能充电网络的搭建，形成满足 2000 辆纯电动汽车分时租赁运营的场地规模，实现无人值守的租车模式。

29、2016 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理工大学代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60 万元，发放原因为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中的创新方法应用研究与示范》项目，应用创新方法解决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关键核心技术问题。

30、2015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50 万元政府补助，该笔补助用于支持《电动汽车分时租赁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开展。该项目旨在建成可满足 2000

辆纯电动汽车分时租赁运营的系统平台建设，实现以互联网、手机 APP 等为基础的一体化电子化流程，提供分时租赁业务发展的平台保障。

31、2017年本公司收到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代科技部发放的财政拨款 34.8 万元，发放原因为《电机驱动控制器功率密度倍增技术》项目经费，用以研发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提升我国自主车用电机驱动控制器技术及产品的国际竞争力。

32、2017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新能源汽车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及极寒环境应用》项目补助 30 万元，用以进行全气候动力电池电芯的研发和测试，研制出带有低温自加热功能的动力电池模块及其 BMS 系统，研究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在整车上的工程化应用和整车集成技术，优化整车在低温环境下的安全控制策略。

33、2016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财政拨款 10 万元，发放原因为《模拟驾驶行为》项目涉及多个单位与课题，本公司为项目主持单位，承担了对项目的严格管理工作，故科委发放此管理费。

34、2015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市科委发放的 10 万元补助，发放原因为《2000 辆纯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示范》项目涉及多个单位与课题，本公司为项目主持单位，承担了对项目的严格管理的工作，科委对此予以补助。

35、2011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委发放的财政拨款 2,498.27 万元，发放原因为《A0 级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项目经费，用以完成北京牌 A0 级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完善北京市电动汽车产业链，建立整车试验中心和数字化开发平台。

32、股本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2015.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60.00	-	-	1,200,000,000.00	60.00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5.00	-	-	500,000,000.00	25.00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00,000,000.00	10.00	-	-	200,000,000.00	10.00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5.00	-	-	100,000,000.00	5.00
合计	2,00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00	1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60.00	-	-	1,200,000,000.00	37.50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5.00	-	-	500,000,000.00	15.58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	-	208,000,000.00	-	208,000,000.00	6.50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	208,000,000.00	-	208,000,000.00	6.50
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208,000,000.00	-	208,000,000.00	6.50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00,000,000.00	10.00	-	-	200,000,000.00	6.25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	-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3.75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5.00	-	-	100,000,000.00	3.13
置悦（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3.13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000.00	-	80,000,000.00	2.50
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56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1.25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24,000,000.00	-	24,000,000.00	0.75
北京博奥华泰投资有限公司	-	-	22,000,000.00	-	22,000,000.00	0.69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0.63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	18,000,000.00	-	18,000,000.00	0.56
北京首钢绿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0.47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成成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14,000,000.00	-	14,000,000.00	0.44
中冠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12,000,000.00	-	12,000,000.00	0.38
北京天相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	12,000,000.00	-	12,000,000.00	0.38
万帮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2,000,000.00	-	12,000,000.00	0.38
江西清控荷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2,000,000.00	-	12,000,000.00	0.38
奇虎三六零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0.31
北京优能尚卓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6,000,000.00	-	6,000,000.00	0.19
北京韬蕴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5,000,000.00	-	5,000,000.00	0.16
优能尚卓（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4,000,000.00	-	4,000,000.00	0.13
合计	2,000,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00	-	3,200,000,000.00	1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37.50	342,438,680.00	-	1,542,438,680.00	29.11
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8,000,000.00	6.50	306,600,000.00	-	514,600,000.00	9.71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5.58	-	-	500,000,000.00	9.43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8,000,000.00	6.50	223,600,000.00	-	431,600,000.00	8.14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芜湖信石信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70,000,000.00	-	370,000,000.00	6.98
北京星网工业园有限公司	-	-	226,660,000.00	-	226,660,000.00	4.28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8,000,000.00	6.50	-	-	208,000,000.00	3.92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00,000,000.00	6.25	-	-	200,000,000.00	3.7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轩高科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3.78
置悦（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3.13	75,262,000.00	-	175,262,000.00	3.31
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56	120,000,000.00	-	170,000,000.00	3.21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3.75	-	-	120,000,000.00	2.27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3.13	-	-	100,000,000.00	1.89
上海中平国瑀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89
天津中冀汇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89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50	-	-	80,000,000.00	1.51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25	-	-	40,000,000.00	0.76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000,000.00	0.75	7,350,000.00	-	31,350,000.00	0.59
北京博奥华泰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0	0.69	-	-	22,000,000.00	0.42
常州鹏盈创梦&致远有限合伙企业	-	-	21,917,320.00	-	21,917,320.00	0.41
庞大汽贸集团股	20,000,000.00	0.63	-	-	20,000,000.00	0.38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0.56	-	-	18,000,000.00	0.34
北京首钢绿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47	-	-	15,000,000.00	0.28
北京成成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0.44	-	-	14,000,000.00	0.26
万帮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38	-	-	12,000,000.00	0.23
江西清控荷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38	-	-	12,000,000.00	0.23
中冠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0.38	-	-	12,000,000.00	0.23
北京天相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38	-	-	12,000,000.00	0.23
奇虎三六零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31	-	-	10,000,000.00	0.19
优能尚卓（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0.13	3,898,000.00	-	7,898,000.00	0.15
北京优能尚卓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0.00	0.19	-	-	6,000,000.00	0.11
北京韬蕴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0.16	-	-	5,000,000.00	0.09
合计	3,200,000,000.00	100.00	2,097,726,000.00	-	5,297,726,000.00	100.00

说明：

2017年7月21日，经本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9,772.60万元，由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星网工业园有限公司、芜湖信石信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轩高科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股东合计出资1,111,794.78万元，其中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实物增资52,463.06万元、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实物增资70,420.61万元、北京星网工业园有限公司实物增资120,098.58万元，其余均为货币增资。

33、资本公积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金额
2015.01.01	-	-81,551,226.55	-81,551,226.55
本期增加	132,788,109.63	81,551,226.55	214,339,336.18
本期减少	-	-	-
2015.12.31	132,788,109.63	-	132,788,109.63
本期增加	1,872,000,000.00	-	1,872,000,000.00
本期减少	-	-	-
2016.12.31	2,004,788,109.63	-	2,004,788,109.63
本期增加	9,020,221,800.00	-	9,020,221,800.00
本期减少	-	-	-
2017.10.31	11,025,009,909.63	-	11,025,009,909.63

说明：

(1) 2014年3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变更后公司章程规定，以截至2014年2月28日（股改基准日）净资产整体变更为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200,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2015年12月23日，根据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京汽集董决字[2015]135号决议，由北汽集团出资补足股改基准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低于折合股本总额200,000.00万元之间的差额（以下简称“出资补亏”）。2016年3月15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110ZA243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2月28日，本公司的净资产为191,844.88万元，低于折合股本总额8,155.12万元，2016年3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北汽集团上述出资补亏款8,155.12万元。

(2) 2015年3月16日，常州市武进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了《关于将英田汽车股权无偿划转给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以下简称“《武进区国资办批复》”）；2015年3月19日，常州英田汽车有限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资产移交给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1日，北京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持有的常州英田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批复》（以下简称“《北京国资委批复》”）；本公司将无偿划转取得的常州英田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按照净资产账面金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1,863,990.98元。

(3) 2015年5月31日，常州英田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英田）、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进出口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协议》，由武进出口公司出资924,118.65元，补足无偿划转基准日至2015年5月31日之间本公司的经营亏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 2016年4月27日，经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万元，由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等股东合计出资 307,200 万元，其中 120,000 万元计入股本，18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 2017年7月21日，经本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9,772.60 万元，由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星网工业园有限公司、芜湖信石信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井冈山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轩高科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股东合计出资 1,111,794.78 万元，其中 209,772.60 万元计入股本，902,022.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溢价。

34、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①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② 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③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④ 支付普通股股利。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9,983,156.59	-388,186,476.02	-216,664,858.8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9,983,156.59	-388,186,476.02	-216,664,858.83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17,726.51	128,203,319.43	-171,521,617.1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6,365,430.08	-259,983,156.59	-388,186,476.02
其中: 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 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	-	-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6,616,660,944.88	6,605,816,382.44	3,263,720,905.12
其他业务收入	760,397,813.69	2,765,713,707.71	207,181,744.16
营业成本	6,315,966,837.03	8,417,804,715.41	3,139,065,860.5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整车	6,410,848,793.07	5,470,233,394.19	6,602,898,051.09	5,679,030,153.15	3,259,543,083.80	2,920,697,589.93
电池合件	204,114,038.60	147,071,697.03	-	-	-	-
其他	1,698,113.21	-	2,918,331.35	202,851.29	4,177,821.32	-
合计	6,616,660,944.88	5,617,305,091.22	6,605,816,382.44	5,679,233,004.44	3,263,720,905.12	2,920,697,589.93

36、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税	-	124,223.97	169,05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3,868.19	3,624,670.33	1,572,698.80
教育费附加	1,498,834.67	3,278,933.83	1,565,248.28
房产税	8,571,312.41	1,821,040.61	354,581.19
土地使用税	3,320,289.40	2,640,955.18	-
印花税	11,640,946.93	5,302,936.00	3,590.04
车船使用税	6,423.34	50,647.86	-
其他	40,969.12	169,361.66	-
合计	26,742,644.06	17,012,769.44	3,665,177.94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7、销售费用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运杂费	55,490,003.79	53,818,472.24	8,806,447.25
职工薪酬	100,901,590.39	110,156,243.92	58,851,236.93
广告展览费	211,106,419.61	146,819,827.94	53,511,738.03
售后服务费	154,411,364.41	110,790,451.64	27,261,043.85
差旅费	7,192,656.17	6,468,132.26	4,999,982.55
行政及办公费	69,342,277.52	111,386,434.21	58,987,644.37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业务招待费	782,392.99	1,226,203.31	1,901,549.10
其他	10,960,568.29	9,552,027.64	293,317.43
合计	610,187,273.17	550,217,793.16	214,612,959.51

38、管理费用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研发费用	7,149,421.13	91,333,589.96	49,752,598.27
职工薪酬	129,850,324.77	192,448,534.50	113,269,826.08
折旧与摊销	175,191,570.12	96,956,582.99	56,158,962.08
办公费用	85,303,954.13	58,513,463.16	42,027,094.80
税费	91,209.22	8,383,044.26	5,045,851.64
审计及咨询费	10,609,180.51	14,991,926.50	15,570,105.65
其他	4,138,830.62	6,331,269.85	2,492,882.37
合计	412,334,490.50	468,958,411.22	284,317,320.89

39、财务费用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12,746,412.34	31,078,546.90	10,055,714.84
减：利息收入	64,849,741.94	35,835,414.54	26,477,268.21
减：融资收益	-	-71,747.13	-
汇兑损益	25.82	-6,949.27	20,043,775.31
手续费及其他	1,583,235.18	1,615,658.99	837,638.45
合计	-50,520,068.60	-3,076,410.79	4,459,860.39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坏账损失	-57,087,715.49	74,453,337.05	13,564,707.39
存货跌价损失	24,712,365.64	491,913.04	1,083,207.0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18,376,495.8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804,033.48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35,871,103.41	-
合计	-32,375,349.85	111,620,386.98	33,024,410.32

41、投资收益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491,783.39	-22,625,727.59	-62,904,189.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72,780,113.07	-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130,989.35	2,180,013.89	-
合计	-32,360,794.04	152,334,399.37	-62,904,189.60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857,036.14	137,790.35	-545,513.24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	-12,377,929.00	-
合计	-857,036.14	-12,240,138.65	-545,513.24

43、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4,083,331.40	-	-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1,107,4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190,731.40	-	-	-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	-	147,765,437.61	57,962,849.02
违约赔偿收入	8,116,900.44	2,071,512.86	489,845.5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	5,401.07	556,442.30
其他	734,107.62	193,496.85	188,285.20
合计	8,851,008.06	150,035,848.39	59,197,422.02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	25,400.00	8,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补贴	-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社保中心维稳补贴	-	306,604.17	-	与收益相关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外国专家与外国人就业引智专项经费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	174,528.50	-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采育财政所 15 年产值贡献奖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采育镇财政所 2011 年稳增长奖励	-	48,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共北京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16 年优秀人才资助费	-	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采育镇人民政府科普宣传基地活动经费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创工程领军人才款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产业政府扶持奖励	-	120,000,000.00	4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建设	-	800,837.57	800,837.57	与资产相关
A0 级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	-	1,511,989.54	1,111,951.76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轿车电驱动关键技术合作开发与新兴应用研究	-	673,000.00	-	与资产相关
全新结构 A0 级增程式电动轿车开发	-	1,708,000.00	1,281,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萨博整车国产化技术平台的电动乘用车整车开发	-	7,171,024.85	3,723,674.95	与资产相关
整车高压控制模块集成系统开发	-	574,977.00	-	与资产相关
电动轿车增程器开发-电动轿车增程器集成开发	-	484,819.49	395,409.50	与资产相关
北京牌纯电动轿车电驱动关键技术研究工程样车开发	-	375,420.64	375,420.64	与资产相关
北京牌纯电动轿车研发与产业化技术攻关	-	788,000.00	788,000.00	与资产相关
B 级 (C70) 纯电动公务轿车产业化开发	-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智能交通示范应用--车端智能服务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	-	226,666.66	-	与资产相关
电动乘用车用集成电机与减速器的一体化电驱动系统整车应用研究	-	8,575.50	-	与资产相关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电动轿车增城器开发-电动轿车增城控制系统开发	-	280,0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用途（m30）纯电动乘用车产业化开发	-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电子产品应用与示范	-	274,000.00	274,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电动真空制动助力系统开发	-	117,155.27	126,733.37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乘用车节能与安全北京市重点实验室	-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用能量回馈式制动系统及整车集成应用研究	-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开发	-	11,093.69	6,123.35	与资产相关
车到电网（V2G）和车到用户（V2H）关键技术研究 and 示范应用	-	3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首席技师工作室资金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整车高压控制模块集成系统开发-2014年重大项目主持单位管理费	-	-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	1,283,897.28	855,931.55	与资产相关
基地建设补助资金	-	6,999,999.96	5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常州新能源产业基地项目合作补助	-	1,421,447.49	408,333.00	与资产相关
人力资源岗前培训补贴	-	-	59,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47,765,437.61	57,962,849.02	-

说明：

(1)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2) 营业外收入项目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外捐赠	40,000.00	346,900.00	2,478,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23,908.96	5,433.07	11,159.10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盘亏损失	-	472.89	-
其他支出	58,736.34	50,834.64	-
合计	222,645.30	403,640.60	2,489,159.10

说明：营业外支出项目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7,966,720.10	19,592,965.92	251,348.9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886,563.27	-29,292,188.35	-31,632,557.97
合计	56,080,156.83	-9,699,222.43	-31,381,209.05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润总额	95,324,196.24	98,718,893.24	214,984,380.2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14,298,629.44	14,807,833.99	-32,247,657.04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034,527.35	11,588,696.54	-14,958,605.81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	-45.14	-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5,923,767.50	3,393,859.14	14,133,824.7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3,501,060.34	-3,328,904.11	-13,080,053.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8,169,897.74	9,819,680.69	17,671,828.6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266,988.40	-52,024,584.83	-36,701,304.55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	64,490,438.24	11,316,654.76	36,159,674.1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	-4,657,418.55	-472,228.46
其他	-	-614,994.92	231,016.66
所得税费用	56,080,156.83	-9,699,222.43	-31,381,209.05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其他往来款	460,799,171.90	142,039,274.00	390,608,280.66
押金及保证金等	102,654,437.91	24,695,342.94	7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7,400.00	120,904,532.67	45,013,000.00
银行利息收入	47,705,253.20	26,769,478.23	26,186,345.64
营业外收入	3,412,836.24	279,245.89	86,688.35
合计	615,679,099.25	314,687,873.73	461,964,314.6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其他往来款	32,776,246.66	340,773,119.12	265,443,396.27
押金及保证金等	76,628,505.36	126,250.00	3,224,127.08
付现费用（含银行手续费）	223,275,413.52	208,182,744.66	172,105,022.84
营业外支出	1,079,335.66	2,433.07	8,104.80
合计	333,759,501.20	549,084,546.85	440,780,650.9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751,800.00	266,511,995.54	23,846,600.00
其他款项	-	-	6,025.94
合计	150,751,800.00	266,511,995.54	23,852,625.94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票据保证金	761,344,181.64	723,242,562.32	911,150,805.28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票据保证金	209,714,027.69	1,279,420,619.42	232,879,813.21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净利润	39,244,039.41	108,412,928.29	-183,603,171.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375,349.85	111,620,386.98	33,024,410.3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14,110,630.49	73,482,472.25	68,858,855.05
无形资产摊销	158,716,864.46	103,645,490.41	62,993,038.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65,855.24	17,015,762.99	8,416,868.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036.14	12,240,138.65	545,513.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46,412.34	31,078,546.90	10,055,714.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60,794.04	-152,334,399.37	62,904,18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86,563.27	-29,763,321.04	-31,632,55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5,878,559.03	-142,240,063.28	-185,097,049.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290,815.38	-7,997,853,376.71	-1,557,426,257.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7,423,238.75	6,256,233,056.42	2,008,830,441.4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7,671,591.76	-1,608,462,377.51	297,869,995.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89,141,704.5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22,002,204.78	1,644,983,774.36	305,807,861.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4,983,774.36	305,807,861.15	312,089,352.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7,018,430.42	1,339,175,913.21	-6,275,465.2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	------------	------------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现金	4,222,002,204.78	1,644,983,774.36	305,807,861.15
其中：库存现金	12,144.26	7,656.74	15,531.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21,990,060.52	1,644,976,117.62	305,766,404.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5,925.48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2,002,204.78	1,644,983,774.36	305,807,861.15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5,356,031.35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233,378,488.39	票据质押
合计	868,734,519.74	-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新设子公司

2015年3月，根据京国资产权[2015]212号文件的规定，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持有的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原常州英田汽车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16年12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投资1,000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北京轻享科技有限公司。

2、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该子公司相关的商誉
北京新能源汽车香港有限公司	721,654,025.53	100.00	出售	2016/3/31	交割	172,780,113.07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汽车租赁	60.00	-	投资设立
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汽车生产销售	100.00	-	无偿划转
北京新能源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汽车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轻享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共享汽车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0.00	-9,735,908.59	-	2,529,273.6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7.10.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50,185,370.95	142,038,846.78	192,224,217.73	182,329,283.66	3,571,750.00	185,901,033.66

续(1):

子公司名称	2016.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8,547,786.13	167,080,093.97	215,627,880.10	180,964,924.55	4,000,000.00	184,964,924.55

续(2):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65,746,009.72	174,383,522.83	240,129,532.55	168,793,137.43	4,000,000.00	172,793,137.43

续（3）：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10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35,442,820.42	-24,339,771.48	-24,339,771.48	6,798,879.35	

续（4）：

子公司名称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37,679,613.45	-36,673,439.57	-36,673,439.57	-5,142,871.92	

续（5）：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恒誉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31,630,990.29	-24,914,166.93	-24,914,166.93	19,050,124.8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①合营企业 北京匠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电池技术开发及服务	50.00	-	权益法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②联营企业

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驱动器 电机及控制 器系统	49.00	-	权益法
北京西门子汽车电驱动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机生产销售	40.00	-	权益法
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充电设施网 络技术推广 服务	10.00	-	权益法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废旧电池回 收处置、再 生利用	10.00	-	权益法

说明：本公司对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均为10%且本公司有权向其派出董事，故本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北京匠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11,206,338.21	20,256,640.96	-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61,239.37	15,908,592.85	-
非流动资产	9,865,356.75	392,481.56	-
资产合计	21,071,694.96	20,649,122.52	-
流动负债	2,108,831.06	479,049.23	-
非流动负债	600,000.00	-	-
负债合计	2,708,831.06	479,049.23	-
净资产	18,362,863.90	20,170,073.29	-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制权益	18,362,863.90	20,170,073.29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181,431.95	10,085,036.65	-
调整事项	-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181,431.95	10,085,036.65	-

续：

项目	北京匠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205,084.62	1,000,000.00	-
财务费用	-120,073.88	-79,947.58	-
所得税费用	3,391.35	56,691.10	-
净利润	-1,807,209.39	170,073.29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1,807,209.39	170,073.29	-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西门子电驱动（常州）有限公司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79,333,179.38	154,685,610.22	90,816,874.49	62,870,586.98	109,735,618.34	184,135,338.73
非流动资产	9,599,568.06	11,462,665.23	13,779,591.31	62,417,034.42	66,682,974.74	26,191,809.18
资产合计	88,932,747.44	166,148,275.45	104,596,465.80	125,287,621.40	176,418,593.08	210,327,147.91
流动负债	49,254,861.31	119,678,354.24	60,746,369.82	62,498,335.11	29,943,095.66	8,943,546.56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49,254,861.31	119,678,354.24	60,746,369.82	62,498,335.11	29,943,095.66	8,943,546.56
净资产	39,677,886.13	46,469,921.21	43,850,095.98	62,789,286.29	146,475,497.42	201,383,601.35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9,677,886.13	46,469,921.21	43,850,095.98	62,789,286.29	146,475,497.42	201,383,601.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调整事项	19,442,164.20	22,770,261.39	21,486,547.03	25,115,714.52	58,590,198.97	80,553,440.54
调整事项	-	-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442,164.20	22,770,261.39	21,486,547.03	25,115,714.52	58,590,198.97	80,553,440.54

续:

项目	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47,415,184.73	36,477,305.49	36,624,951.50	66,205,823.09	29,244,535.41	-
非流动资产	212,894,099.69	184,579,799.91	48,591,320.50	53,637,728.47	52,770,297.57	-
资产合计	260,309,284.42	221,057,105.40	85,216,272.00	119,843,551.56	82,014,832.98	-
流动负债	125,715,110.13	93,704,983.02	55,782,562.26	90,176,173.70	21,515,813.83	-
非流动负债	688,000.00	768,000.00	-	800,000.00	40,800,000.00	-
负债合计	126,403,110.13	94,472,983.02	55,782,562.26	90,976,173.70	62,315,813.83	-
净资产	133,906,174.29	126,584,122.38	29,433,709.74	28,867,377.86	19,699,019.15	-
其中：少数 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 母公司的所有 制权益	133,906,174.29	126,584,122.38	29,433,709.74	28,867,377.86	19,699,019.15	-
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净资 对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3,390,617.43	12,658,412.24	2,943,370.97	2,886,737.79	1,969,901.92	-
	11,086,117.43	8,408,412.24	9,443,370.97	4,870,089.96	3,916,575.08	-

说明：本公司于2016年收购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续：

项目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西门子电驱动（常州）有限公司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67,266,961.25	204,541,667.93	127,357,921.50	11,625,624.46	12,903,668.95	1,065,555.00
净利润	-6,792,035.08	2,619,825.23	131,382.64	-83,686,211.13	-54,908,103.93	-38,616,398.65
终止经营的 净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 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 总额	-6,792,035.08	2,619,825.23	131,382.64	-83,686,211.13	-54,908,103.93	-38,616,398.65
企业本期 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	-	-	-	-	-

续：

项目	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	--------------------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7,686,740.63	9,219,757.81	616,634.30	99,870,775.49	30,014,639.40	-
净利润	-23,222,948.09	-10,349,587.36	-5,566,290.26	9,535,148.78	-13,713,310.65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3,222,948.09	-10,349,587.36	-5,566,290.26	9,535,148.78	-13,713,310.65	-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4) 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17.10.31/2017年 1-10月	2016.12.31/2016年 度	2015.12.31/2015年 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41,799.69	6,193,559.81	106,413.1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5732.82	-1,382,159.85	-3,553,156.37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325732.82	-1,382,159.85	-3,553,156.37

(5)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的分担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年度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2015.12.31 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联营企业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781,694.40	-1,979,554.7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年度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2016.12.31 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联营企业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399,936.46	-2,379,491.16
-------------------	-------------	---------------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年1-10月实现净利润的分享额	2017.10.31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联营企业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742,540.94	-1,636,950.22

八、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长期银行借款的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至 2017 年 1-10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39,558,719.67	439,502,400.00
其中：短期借款	35,200,000.00	435,200,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1,100,000,000.00	-
其中：货币资金	-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17.10.31	2017.10.31
	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一年以内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35,200,000.00
负债合计	-	35,200,000.00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2017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5.77%、69.73%、69.62%。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表决权比 例%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汽车生产与销售	1,713,200.84	41.19	41.19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7.31
1,713,200.84 万元	-	-	1,713,200.84 万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北汽李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北汽摩欣欣电动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至 2017 年 1-10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海纳川长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金渔阳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鹏龙利恒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鹏龙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报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工程研究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汽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世纪北广广告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市丰台区汇德迅工贸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燕盛隆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银建新能源出租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汽（镇江）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汽瑞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汽银建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汽云南瑞丽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海南北汽银建易乐智慧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兰州鹏龙永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山东潍坊福田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西双版纳鑫悦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兴东方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都(株洲)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都物流黄骅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都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株洲北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北京北汽李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9,391.56	-	-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6,495,093.17	12,234,984.32	7,513,657.63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95,139.55	-	424,017.08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	7,922.46	307,727.56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9,159.54	98,403.95	3,955,933.38
北京海纳川长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	-	125,898.00
北京匠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205,084.62	-	-
北京鹏龙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2,951,837.65	6,190,705.90	353,916.43
北京汽车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	-	256,410.26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	4,331,875.76	2,013,695.15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7,550,943.28	19,159,048.17	248,995,582.77
北京汽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	103,600.99	-
北京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	1,338,886.62	1,334,108.62
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540,107,037.79	3,301,417,908.28	1,122,349,848.26
北京汽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9,333.34	-	-
北京市丰台区汇德迅工贸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559,609.92	37,924,533.73	685,709.08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883,481.13	762,264.15	-
北京西门子汽车电驱动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89,144.38	3,019,536.03	937,554.88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24,625.00	5,992,467.73	4,886,185.20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69,807,673.98	195,366,006.73	115,418,956.31
北汽瑞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135,042.74	-	-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77,062,051.28	-	-
山东潍坊福田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4,615,384.63	-	-
兴东方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50,427.30	-	-
株洲北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27,117.03	281,171,476.28	119,001,364.09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236,951.43	5,900,971.32	637,009.60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76,923.08	-
北京北汽摩欣欣电动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	1,376,185.51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1,602,836.54	350,828.21	50,322.41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4,155,886.42	10,980,329.10	1,266,526.07
北京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7,941,439.44	1,369,061.45	691,124.71
北京汽车报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518,867.91	-
北京汽车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	1,539,622.64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16,080,859.39	-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3,620.00	-	495,726.50
北京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	4,778.00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29,002,791.45	57,360.00	384,169.61
北京汽车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	82,455.00
北京世纪北广广告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21,794,871.79	-	-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422,547.17	1,861,509.44	200,000.00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5,874,214.59	-	-
北京燕盛隆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1,960,265.18	3,965,093.44	1,157,033.41
北京银建新能源出租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102,000.00	2,857,358.56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52,906.03	-	-
兰州鹏龙永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4,880.34	-
中都（株洲）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639,109.87	5,600,487.57	-
中都物流黄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98,270.27	260,000.00
中都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59,514,079.99	98,435,098.02	38,848,782.76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1,855,867.59	451,685.83	-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35,357,147.13	51,748,960.12	24,237,064.53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	606,495.73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69,234,929.69	489,868,797.91	97,692,310.00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332,055,136.11	594,560,711.88	-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2,112,590.17	8,797,495.08	-
北京金渔阳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8,547,009.00	-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4,273,504.50	-
北京鹏龙利恒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1,005,192.91	92,069.19	96,175.55
北京汽车动力总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3,311,538.58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成有限公司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2,040,684,626.16	5,948,330,566.04	2,778,681,742.14	
北京汽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366,495.72	3,648,662.41	2,645.21	
北京银建新能源出租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25,094,017.10	-	-	
北汽（镇江）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1,280,598.29	-	
北汽瑞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1,009,502.53	15,243,589.74	-	
北汽银建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	21,124,615.40	
北汽云南瑞丽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	530,769.23	-	
兰州鹏龙永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1,713,958.78	41,799,557.61	-	
西双版纳鑫悦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	23,185.36	-	-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832,500.00	-	-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	2,038,387.00	-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698,113.21	-	-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	235,849.05	-	
北京西门子汽车电驱动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	2,516,479.34	-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	350.43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汽云南瑞丽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7,735.85	-	-
--------------	------	------	-----------	---	---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市场定价	587,394.11	942,801.14	1,437,898.28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市场定价	967,865.58	2,423,767.43	1,501,594.80

(3) 关联方财务公司借款

关联方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1/26	2017/1/26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1/27	2017/1/26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2/1	2017/1/26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2/29	2017/2/28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2/24	2017/5/24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7/3/23	2017/6/23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5/25	2017/6/23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6/6	2017/6/23

(4) 关联方财务公司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货币资金	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29,146,560.48	1,394,323,256.94	122,795,718.40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464,359,311.01	-	-	-	-	-
应收票据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86,862,089.00	-	-	-	-	-
应收票据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138,600,000.00	-	-	-	-	-
应收账款	兰州鹏龙永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130,039.96	171,300.40	40,211,850.00	402,118.50	-	-
应收账款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	-	415,926.96	4,159.27	5,275,449.17	168,826.37
应收账款	北京银建新能源出租车有限公司	20,552,000.00	205,520.00	-	-	-	-
应收账款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0,853.84	10,309,008.54	5,791,881,172.46	57,918,811.72	1,960,932,264.68	19,609,322.65
应收账款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	-	-
应收账款	北京金渔阳区域电动小客车出租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	-
应收账款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5,271,181.88	52,711.82	10,293,069.24	102,930.69	-	-
应收账款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411,366,287.33	4,113,662.87	243,323,007.89	2,433,230.08	-	-
应收账款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7,887,109.00	378,871.09	677,446,499.00	16,161,464.99	114,300,000.00	1,143,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216,476.81	32,164.77	-	-	-	-
预付账款	株洲北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71,684.16	-	223,948.01	-	223,785.78	-
预付账款	兴东方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	-	123,000.00	-	-	-
预付账款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664,311.00	-	664,311.00	-	1,493,467.56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189,246.77	-	3,111,210.89	-	1,040,866.10	-
预付账款	北京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	-	1,350,000.00	-
预付账款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	-	-	2,478,000.00	-
预付账款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	-	10,528,764.86	-	18,776,259.07	-
预付账款	北京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1,688.00	-	14,488.00	-	182,605.50	-
预付账款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45,816.66	-	-	-	-	-
预付账款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15,784.45	-	12,991.45	-	-	-
预付账款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110,856.00	-	-	-
预付账款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5,600.00	-	5,600.00	-	1,072,567.70	-
其他应收款	株洲北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	-	-	13,472.14	134.72
其他应收款	北汽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	-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	-	-	-	81,551,226.55	815,512.27
其他应收款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6,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72,133.85	57,213.39	572,133.85	51,005.19	72,934.61	729.35
其他应收款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95,500.00	14,155.00	90,000.00	900.00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874,897.58	133,166.83	874,897.58	47,361.41	429,027.08	4,290.27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账款	株洲北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301,094,455.38	100,330,120.00
应付账款	中都物流有限公司	26,478,448.69	35,238,415.93	15,996,316.50
应付账款	中都物流黄骅有限公司	-	-	260,000.00
应付账款	兴东方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41,000.00	-	-
应付账款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90,162,600.00	-	-
应付账款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52,429,421.94	5,974,433.12	64,544,606.81
应付账款	北京燕盛隆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588,490.77	1,432,282.11	268,678.63
应付账款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5,993,735.75	4,732,637.88	2,951,033.52
应付账款	北京西门子汽车电驱动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1,147,512.82	914,957.26	937,554.88
应付账款	北京市丰台区汇德迅工贸公司	347,613.94	37,835,331.05	687,115.13
应付账款	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1,058,899.36	1,832,629,152.17	132,174,502.11
应付账款	北京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1,338,886.62
应付账款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1,320,972.60	67,444,998.32	212,270,094.37
应付账款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	-	6,089,799.95
应付账款	北京汽车工程研究院	17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汽车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	-	1,932,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鹏龙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472,448.52	5,910,681.58	353,916.43
应付账款	北京海纳川长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3,991.60	63,991.60	63,991.60
应付账款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184,367.26	184,367.26	2,353,368.49
应付账款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320,796.95	320,796.95	408,304.75
应付账款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284,783.33	3,229,641.03	184,837.18
应付账款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928.37	15,928.37	17,942.04
应付账款	北京北汽摩欣欣电动车有限公司	-	-	133,559.39
应付账款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153,432.35	3,685,727.06	7,449,530.26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账款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	-	140,697.00
预收账款	株洲北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8,543.84	-
预收账款	西双版纳鑫悦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873.08	-	-
预收账款	兰州鹏龙永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90,469.69	32,592.37	-
预收账款	北汽云南瑞丽汽车有限公司	-	1,688,300.00	-
预收账款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	-
预收账款	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	-	-
预收账款	北京汽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0.02	5,000.02	807,500.02
预收账款	北京鹏龙利恒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5,088.90	-	-
预收账款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64,314.08	2,660,540.66	2,086,888.43
其他应付款	中都物流有限公司	3,192,935.23	23,760,007.67	56,242.00
其他应付款	中都(株洲)物流有限公司	994,871.46	3,570,120.12	-
其他应付款	兰州鹏龙永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505.64	5,710.00	-
其他应付款	海南北汽银建易乐智慧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北汽瑞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1,282.04	-	-
其他应付款	北京银建新能源出租车有限公司	1,251,282.05	1,251,282.05	-
其他应付款	北京燕盛隆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51,778.00	51,778.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905,518.08	3,498,057.66	-
其他应付款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3,936,266.00	-	189,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4,128,739.37	1,211,939.37	99,568,2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27,145.84
其他应付款	北京鹏龙利恒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70,000.00	5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745,606.81	2,117,841.51	-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汽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19,801.89	1,322,537.50	1,446.56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7,390.86	167,580.32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0.31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汽恒盛置业有限公司	-	-	142,116.4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29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整车、动力模块、其他。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2017年1-10月或2017.12.31	整车	动力模块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417,487,304.59	3,541,882,771.01	51,069,052.75	1,633,380,369.78	7,377,058,758.5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153,941,126.22	2,476,703,957.51	42,584,969.71	296,171,294.87	7,377,058,758.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3,546,178.37	1,065,178,813.50	8,484,083.04	1,337,209,074.91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283,625,265.25	2,915,853,582.69	-	1,582,817,903.06	6,616,660,944.88
营业成本	4,708,731,470.31	3,192,872,724.66	57,857,202.62	1,643,494,560.56	6,315,966,837.0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611,861,519.65	2,565,662,064.53	-	1,560,218,492.96	5,617,305,091.22
营业费用	599,519,459.78	308,170,810.50	35,950,038.86	-22,728,680.14	966,368,989.28
营业利润/(亏损)	117,234,590.30	25,232,707.41	-42,299,938.73	12,614,489.36	87,552,869.62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6,903,740,157.58	20,285,268,775.21	241,289,965.31	2,347,790,074.32	25,082,508,823.78
负债总额	6,649,437,134.91	4,314,083,862.87	253,829,037.48	2,244,214,726.92	8,973,135,308.34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	5,216,665,057.00	658,830,411.52	-	5,875,495,468.52
2.折旧和摊销费用	31,791,451.13	220,993,650.80	33,597,438.85	-10,809.41	286,393,350.19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1,085,630.94	-33,873,972.52	412,991.73	-	-32,375,349.85

(续):

2016年度或2016.12.31	整车	动力模块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491,703,450.43	6,656,923,611.35	47,509,306.79	1,824,606,278.42	9,371,530,090.15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4,378,487,432.47	6,583,642,404.22	32,744,036.37	1,623,343,782.91	9,371,530,090.1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3,216,017.96	73,281,207.13	14,765,270.42	201,262,495.51	--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4,421,445,483.28	3,900,513,040.30	--	1,716,142,141.14	6,605,816,382.44
营业成本	3,927,431,226.87	6,301,140,791.82	62,491,766.19	1,873,259,069.47	8,417,804,715.4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3,872,994,182.53	3,537,700,599.78	--	1,731,461,777.87	5,679,233,004.44
营业费用	545,862,245.56	522,471,727.88	35,283,493.52	-41,115,483.05	1,144,732,950.01
营业利润/(亏损)	84,243,692.43	-142,519,861.75	-50,265,952.92	-69,868,946.34	-38,673,175.90
资产总额	3,956,275,593.68	12,934,316,484.77	252,812,570.39	783,600,980.67	16,359,803,668.17
负债总额	3,972,022,629.12	7,904,475,603.12	232,126,062.24	701,002,302.34	11,407,621,992.14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	2,171,000,000.00	--	--	2,171,000,000.00
2.折旧和摊销费用	4,131,804.71	154,500,182.76	38,609,436.77	3,097,698.59	194,143,725.65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35,271,079.52	76,267,161.24	82,146.22	--	111,620,386.98

(续):

2015年度或2015.12.31	整车	动力模块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804,460,148.82	2,925,538,788.31	32,039,976.55	1,291,136,264.40	3,470,902,649.28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1,751,070,050.53	2,872,985,728.08	16,557,493.75	1,169,710,623.08	3,470,902,649.28
分部间交易收入	53,390,098.29	52,553,060.23	15,482,482.80	121,425,641.32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74,420,420.27	2,712,799,154.74	-	1,223,498,669.89	3,263,720,905.12
营业成本	1,627,711,783.28	2,720,420,010.75	38,411,076.63	1,247,477,010.13	3,139,065,860.5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03,698,306.75	2,536,538,507.29	-	1,219,539,224.11	2,920,697,589.93
营业费用	225,958,592.30	316,091,548.28	71,226,350.72	73,196,762.25	540,079,729.05
营业利润/(亏损)	-49,210,226.76	-126,894,997.28	-77,597,450.80	17,444,455.06	-271,147,129.90
资产总额	567,092,548.27	5,295,353,428.64	796,611,868.91	826,873,079.11	5,832,184,766.71
负债总额	671,506,768.83	3,328,729,077.32	179,932,356.19	119,746,995.99	4,060,421,206.35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	717,205,550.80	-	611,205,550.80	106,000,000.00
2.折旧和摊销费用	1,766,709.95	112,730,635.53	25,883,908.31	112,491.62	140,268,762.17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1,971,770.37	31,032,636.74	20,003.21	-	33,024,410.32

说明：本公司销售给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股份”）的动力模块属于本公司的对外交易收入，但北汽股份在采购本公司动力模块的基础上生产整车后销售给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北京新能源汽车营销有限公司，故本公司对上述销售动力模块的对外交易收入进行合并抵销，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10月份合并抵销金额分别为：116,971.06万元、162,334.38万元、29,617.13万元。

2、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694,422,685.12	150,751,800.00	24,083,331.40	-468,000.00	820,623,153.7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100,000.00	-	100,000.00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94,522,685.12	150,751,800.00	24,183,331.40	-468,000.00	820,623,153.72	-	-

说明：相关说明见附注五、31、递延收益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补助类型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专利资助金	财政拨款	62,400.00	25,400.00	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1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补贴	财政拨款	-	-	5,000.00	-	与收益相关	说明2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大兴区社保中心维稳补贴	财政拨款	-	306,604.17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3
北京市外国专家与外国人就业引智专项经费	财政拨款	-	20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4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财政拨款	-	174,528.5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5
大兴区采育财政所 15 年 产值贡献奖	财政拨款	-	10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6
大兴区采育镇财政所 2011 年稳增长奖励	财政拨款	-	48,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7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16 年优秀人才资助费	财政拨款	-	4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8
采育镇人民政府科普宣传 基地活动经费	财政拨款	-	1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9
双创工程领军人才款	财政拨款	-	10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0
首席技师工作室资助款	财政拨款	400,000.00	-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1
创新能力建设专项奖金	财政拨款	25,000.00	-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2
知识产权贯标项目推进款	财政拨款	50,000.00	-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3
新能源产业政府扶持奖励	财政拨款	-	120,000,000.00	45,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4
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款	财政拨款	10,000.00	-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5
经济转型政府扶持政策奖励款	财政拨款	100,000.00	-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6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励补贴	财政拨款	360,000.00	-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 17
合计		547,400.00	121,004,532.67	45,013,000.00			

说明：

-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本公司分别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根据《北京市专利资助金申报指南》发放的财政拨款 8,000.00 元、25,400.00 元、62,400.00 元，用以鼓励北京市范围内申报主体进行专利申报。
- 2015 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发放的残疾人就业和扶贫补贴 5000 元。
- 2016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大兴区社保事业管理中心根据京人社服复[2015]714 号文件《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放的 306,604.17 元财政补贴，用以激励企业承担稳岗的社会责任。
- 2016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外国专家与外国人就业事务中心根据《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计划的通知》发放的，用以支持“引智项目”，推动本公司 C11 项目质量保证方案执行的补助款项，共计 20 万元。
- 2016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根据京知局[2014]62 号文《关于印发〈中关村知识产权领军企业培育方案〉的通知》发放的财政补贴 174,528.50 元。
- 2016 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人民政府，根据采政文[2016]24 号文《关于对 2015 年度纳税、产值及特殊贡献工业企业进行表彰的通报》发放的奖励资金 10 万元，用以奖励 2015 年度工业总产值排名第一位的北京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

7. 2016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财政所下拨的奖励资金48,000元，用以奖励本公司2011年度对辖区范围内稳增长作出的贡献。
8. 2016年本公司收到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组织部根据《关于公布2016年度北京市优秀人才培养资助获资助人员（单位）名单的公告》拨付的4万元补助款。
9. 2016年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人民政府下拨的，用以支持本公司在辖区范围内开办科普宣传教育基地，推动辖区科教事业、旅游产业发展的财政拨款，共计1万元。
10. 2016年本公司收到由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拨的，用于对新创工程领军人才进行奖励、扶持及创新创业发展的财政拨款，共计10万元。
11. 2017年本公司收到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代发的北京市人社局下拨的财政拨款，共计40万元。专款专用于资助获评的重点首席技师工作室，本公司张洪超首席技师工作室获此殊荣。
12. 2017年本公司收到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根据中科园发[2015]52号文《关于印发〈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放的财政拨款，共计25,000.00元，用以支持中关村示范区建设，促进企业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
13. 2017年本公司收到大兴区科委发放的财政拨款5万元，用以支持在本公司贯彻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
14. 2014年4月7日，本公司与江苏省常州市人民政府、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在基地建设运营的各个阶段，政府给予相应的补助，作为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与鼓励。2015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公司）收到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代江苏省常州市人民政府发放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500万元；2016年，常州公司收到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发放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2亿元。
15. 2017年，本公司之孙公司北汽绿行新能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收到天津市北辰区双街镇政府发放的奖励款1万元，用以申请“科技型中小企业”审核通过奖励。
16. 2017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根据武经信发[2017]16号、武财工贸[2017]5号文《关于下达2016年武进区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扶持政策的通知》发放的经济转型政府扶持政策奖励奖金10万元。
17. 2017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收到常州市财政局根据苏财工贸[2017]46号文《关于下达2017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指标的通知》发放的奖补奖金36万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10.31
----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9,830,989.56	100.00	14,582,724.65	0.30	4,795,248,264.91
其中：账龄组合	1,455,849,687.14	30.27	14,582,724.65	1.00	1,441,266,962.49
新能源汽车补贴组合	2,358,359,641.04	49.03	-	-	2,358,359,641.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95,621,661.38	20.70	-	-	995,621,661.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809,830,989.56	100.00	14,582,724.65	-	4,795,248,264.9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18,826,251.43	100.00	60,730,261.60	0.96	6,258,095,989.83
其中：账龄组合	6,051,995,745.74	95.78	60,730,261.60	1.00	5,991,265,484.14
新能源汽车补贴组合	173,286,000.00	2.74	-	-	173,286,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3,544,505.69	1.48	-	-	93,544,505.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318,826,251.43	100.00	60,730,261.60	-	6,258,095,989.83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1,455,581,377.48	99.98	14,555,813.78	1.00	1,441,025,563.70
1至2年	267,910.16	0.02	26,791.02	10.00	241,119.14
2至3年	399.5	-	119.85	30.00	279.65
合计	1,455,849,687.14	100.00	14,582,724.65	-	1,441,266,962.49

(续)：

账龄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6,049,659,033.19	99.96	60,496,590.34	1.00	5,989,162,442.85
1至2年	2,336,712.55	0.04	233,671.26	10.00	2,103,041.29
合计	6,051,995,745.74	100.00	60,730,261.60	-	5,991,265,484.1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147,536.95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市财政局	1,735,078,000.00	36.07	-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30,900,853.84	21.43	10,309,008.54
青岛卫蓝之旅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67,755,062.14	20.12	9,677,550.62
北京海纳川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411,366,287.33	8.55	4,113,662.87
北京海纳川延锋汽车模块系统有限公司	5,271,181.88	0.11	52,711.82
合计	4,150,371,385.19	86.28	24,152,933.8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4,146,956.90	100.00	185,417.98	0.07	253,961,538.92
其中：账龄组合	2,004,774.85	0.79	185,417.98	9.25	1,819,356.8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52,142,182.05	99.21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54,146,956.90	100.00	185,417.98	-	253,961,538.9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24,069.33	100.00	129,936.12	3.69	3,394,133.21
其中：账龄组合	2,374,486.09	67.38	129,936.12	5.47	2,244,549.9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149,583.24	32.62	-	-	1,149,583.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524,069.33	100.00	129,936.12	-	3,394,133.21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金额	比例%	2017.10.31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6,449.96	40.73	8,164.49	1.00	808,285.47
1至2年	1,050,054.89	52.37	105,005.49	10.00	945,049.40
2至3年	70,600.00	3.52	21,180.00	30.00	49,420.00
3至4年	17,600.00	0.88	8,800.00	50.00	8,800.00
4至5年	39,010.00	1.95	31,208.00	80.00	7,802.00
5年以上	11,060.00	0.55	11,060.00	100.00	-
合计	2,004,774.85	100.00	185,417.98	-	1,819,356.87

(续)

账龄	金额	比例%	2016.12.31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63,735.20	70.07	16,637.35	1.00	1,647,097.85
1至2年	601,561.69	25.33	60,156.17	10.00	541,405.52
2至3年	27,600.00	1.16	8,280.00	30.00	19,320.00
3至4年	68,029.20	2.87	34,014.60	50.00	34,014.60
4至5年	13,560.00	0.57	10,848.00	80.00	2,712.00
合计	2,374,486.09	100.00	129,936.12	-	2,244,549.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55,481.8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7.10.31 账面余额	2016.12.31 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3,131.59	890,719.20
押金保证金	1,119,600.00	580,600.00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往来款	632,043.26	903,166.89
内部往来	252,142,182.05	1,149,583.24
合计	254,146,956.90	3,524,069.3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新能源汽车 营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76,837,553.13	1年以内	69.58	-
北汽新能源汽车 常州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8,919,109.07	1年以内	27.12	-
北京轻享科技有 限公司	内部往来	5,286,039.85	1年以内	2.08	-
北京恒誉新能源 汽车租赁有限公 司	内部往来	1,099,480.00	1-2年、2-3年	0.43	-
北京北汽恒盛置 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9,027.08	1-2年	0.17	42,902.71
合计	-	252,571,209.13	-	99.38	42,902.71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7.10.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1,863,990.98	-	221,863,990.98	211,863,990.98	-	211,863,990.98
对合营企业投资	9,181,431.95	-	9,181,431.95	10,085,036.65	-	10,085,036.65
对联营企业投资	67,955,885.79	-	67,955,885.79	99,879,007.48	-	99,879,007.48
合计	299,001,308.72	-	299,001,308.72	321,828,035.11	-	321,828,035.1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0.31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新能源汽 车营销有限公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北京恒誉新能 源汽车租赁有 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本公司汽车常 州有限公司	131,863,990.98	-	-	131,863,990.98	-	-
北京轻享科技 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合计	211,863,990.98	10,000,000.00	-	221,863,990.98	-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01.01	本期增减变动								2017.10.3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①联营企业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 有限公司	22,770,261.38	-	-	-3,328,097.19	-	-	-	-	-	19,442,164.19	-
北京西门子汽车电 驱动系统（常州） 有限公司	58,590,198.97	-	-	-33,474,484.45	-	-	-	-	-	25,115,714.52	-
北汽特来电（北京）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8,408,412.24	5,000,000.00	-	-2,322,294.81	-	-	-	-	-	11,086,117.43	-
北京金渔阳区域电 动小客车出租有限 公司	193,559.81	-	-	32,226.06	-	-	-	-	-	225,785.87	-
北京绿谷区域电动 小客车出租有限公 司	-	-	-	-	-	-	-	-	-	-	-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 限公司	3,916,575.08	-	-	953,514.88	-	-	-	-	-	4,870,089.96	-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 创新中心	6,000,000.00	-	-	-314,292.89	-	-	-	-	-	5,685,707.11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云南北汽科技有限 公司	-	490,000.00	-	-121.74	-	-	-	-	-	489,878.26	-
北汽新能源硅谷研 发公司	-	1,175,057.00	-	-134,628.55	-	-	-	-	-	1,040,428.45	-
小计	99,879,007.48	6,665,057.00	-	-38,588,178.69	-	-	-	-	-	67,955,885.79	-
②合营企业											
北京匠芯电池科技 有限公司	10,085,036.65	-	-	-903,604.70	-	-	-	-	-	9,181,431.95	-
小计	10,085,036.65	-	-	-903,604.70	-	-	-	-	-	9,181,431.95	-
合计	109,964,044.13	6,665,057.00	-	-39,491,783.39	-	-	-	-	-	77,137,317.74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至2017年1-10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733,189,606.66	4,124,248,612.95	2,712,799,154.74
其他业务收入	621,367,555.04	2,768,848,576.30	212,739,633.57
营业成本	5,621,856,639.91	6,590,397,137.53	2,720,420,010.75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整车	3,903,664,837.47	3,442,786,919.23	222,958,704.03	288,879,373.15	-	-
动力模块	1,623,712,617.38	1,413,931,545.45	3,898,755,295.51	3,535,709,538.80	2,708,621,333.42	2,536,538,507.29
电池合件	204,114,038.60	147,071,697.03	-	-	-	-
其他	1,698,113.21	-	2,534,613.41	-	4,177,821.32	-
合计	5,733,189,606.66	5,003,790,161.71	4,124,248,612.95	3,824,588,911.95	2,712,799,154.74	2,536,538,507.29

5、投资收益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491,783.39	-22,625,727.59	-15,922,226.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10,448,474.73	-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130,989.35	2,180,013.89	-
合计	-32,360,794.04	90,002,761.03	-15,922,226.56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年1-10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57,036.14	160,539,974.42	-545,51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52,481.40	147,765,437.61	57,962,849.0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30,989.35	2,180,013.8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28,362.76	1,866,770.18	-1,254,586.1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9,654,797.37	312,352,196.10	56,162,749.6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769,185.99	54,825,552.86	11,252,308.84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至 2017 年 1-10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885,611.38	257,526,643.24	44,910,440.8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279,651.53	944,339.48	-196.4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165,262.91	256,582,303.76	44,910,637.30

2、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55%	3.3242%	-9.46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101%	-3.3287%	-11.9411%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7 年 1-10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40	0.0458	-0.0858	0.0140	0.0458	-0.08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46	-0.0458	-0.1082	0.0046	-0.0458	-0.1082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IN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高瑞彪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4-01-20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55101201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50216151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Issued by: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年六月
 Date Issued: 95.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3.01.01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20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管理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s of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管理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s of CPA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New Unit: Zhitong CPAs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New Unit: Zhitong CPAs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New Unit: Zhitong CPAs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New Unit: Zhitong CPAs


 2014.12.16



姓 名 李 洋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6-02-2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1010576022953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1100015209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0005-03-26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e: /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2005年3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5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6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
报告专用。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

证书序号：00044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五日



此件仅用于出
具报告专用。

营业执照

(副本)⁽²⁰⁻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洋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